

公司代码：605368

公司简称：蓝天燃气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陈启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孔丽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拟以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结转下一年度。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实际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的“（四）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蓝天燃气、我公司、股份公司	指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豫南燃气	指	河南省豫南燃气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长燃气	指	原新乡市新长燃气有限公司，2015年12月，本公司收购其100%股权，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名称变更为河南蓝天新长燃气有限公司
兴港燃气	指	郑州航空港兴港燃气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子公司
新郑燃气	指	新郑蓝天燃气有限公司，前身为豫南燃气的分公司
海南新长	指	海南新长新能源有限公司
蓝天检测	指	河南蓝天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豫南燃气全资子公司
长葛宇龙	指	长葛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长葛蓝天原股东
长葛蓝天	指	长葛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2022年6月，公司发行股份购买长葛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52%股权，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名称由中广核宇龙（河南）新能源有限公司变更为长葛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豫南燃气工程设计	指	驻马店市豫南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豫南燃气全资子公司
蓝天集团	指	河南蓝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蓝天投资	指	河南蓝天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蓝天集团的控股股东。前身为驻马店市中原石油液化有限公司
卓成保险	指	河南卓成汽车保险代理公司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
天然气	指	在不同地质条件下形成、运移并以一定压力储集在地下构

		造中的可燃性混合气体，其化学组成以甲烷为主
煤层气	指	贮存在煤层中以甲烷为主要成分的烃类气体，是煤的伴生矿产资源，属非常规天然气，其热值与天然气相当，可以与天然气混输混用，而且燃烧后很洁净，是洁净、优质能源和化工原料
长输管道	指	长距离天然气输送管道
豫南	指	河南南部地区
直供	指	管道天然气销售
代输	指	代输天然气，为代输天然气客户提供天然气管输服务
西气东输一线	指	中石油投资建设、从新疆塔里木盆地至上海的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全长 4,000 公里，管道干线直径 1,016 毫米，设计年输气量 170 亿立方米
西气东输二线	指	中石油投资建设的天然气输气管道工程，是我国第一条引进境外天然气的大型管道工程。该工程将来自中亚的天然气经新疆、甘肃、河南、江西、广东等 14 个省区市，送至中南、长三角、珠三角三个主要目标市场。管道线路系统包括 1 条干线、8 条支干线，管道全长约 9,000 公里，设计年输气量 300 亿立方米
豫南支线	指	本公司建设并经营的由新郑市薛店镇至驻马店的天然气输气管道，为西气东输一线的河南省地方配套支线
南驻支线	指	本公司建设并经营的由南阳市唐河县至驻马店的天然气支线管道，为西气东输二线的河南省地方配套支线
博薛支线	指	本公司建设并经营的由焦作市博爱县至新郑市薛店镇的天然气支线管道，为公司引入山西煤层气的气源
驻东支线	指	豫南燃气建设并经营的县城天然气连接支线，为豫南燃气下属分公司的城区管网等供气。包括驻马店-汝南-平舆-新蔡、汝南-正阳、遂平-上蔡
新长输气管道	指	新长燃气建设并经营的由卫辉市至长垣县、延津县、封丘县、原阳县四县的天然气高压

		管道
分输站	指	在输气管道沿线中间位置，配备站场自控和通信系统，能够完成站场工艺参数的自动采集、流程自动控制，同时具有计量、向第三方供气的多出口天然气输送及分配站场
特许经营	指	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是指政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通过市场竞争机制选择市政公用事业投资者或者经营者，明确其在一定期限和范围内经营某项市政公用事业产品或者提供某项服务的制度。市政公用事业包括城市供水、供气、供热、公共交通、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等行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兴财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注：本年度报告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蓝天燃气
公司的外文名称	Henan Lantian Gas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启勇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鑫	陈建
联系地址	河南省驻马店市解放路 68 号	河南省驻马店市解放路 68 号
电话	0396-3811051	0396-2958668
传真	0396-3835000	0396-3835000
电子信箱	ltrq2017@126.com	ltrq2017@126.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确山县联播大道15号确山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综合办公大楼5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注册地址变更事项
公司办公地址	河南省驻马店市解放路6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63000

公司网址	http://www.hnltrq.com.cn/
电子信箱	ltrq2017@126.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蓝天燃气	605368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金融中心 A 座 24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留庆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刘智、贾音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 年 1 月 29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王辉政、刘海燕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 年 6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4,753,700,193.84	3,900,894,135.12	21.86	3,551,838,94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2,265,300.95	420,883,212.96	40.72	332,834,44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6,267,019.64	413,790,761.92	39.27	323,773,33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830,022,685.26	648,057,501.59	28.08	591,841,157.40

量净额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61,614,405.96	2,908,887,817.80	25.88	1,849,036,196.73
总资产	6,247,452,381.60	5,147,088,350.81	21.38	3,706,513,611.3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	0.92	34.78	0.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0	0.91	31.87	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24	15.47	增加2.77个百分点	18.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75	15.21	增加2.54个百分点	18.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去年同期相比,公司扣非前后的归母净利润分别增长40.72%、39.27%,扣非前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增长34.78%、31.87%,主要原因系公司在本期合并新增3家子公司,增加了公司特许经营权范围,导致公司城市天然气销售收入大幅增加;随着乡镇天然气利用工程等项目建设进入尾声,项目效益初显。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36,742,268.47	1,010,525,802.93	1,025,532,300.53	1,280,899,82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666,853.30	133,135,368.60	163,387,233.11	104,075,84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8,494,350.50	129,346,516.37	156,075,484.10	102,350,668.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95,359.96	159,204,339.70	146,837,287.3	459,585,698.2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09,578.39		205,670.85	3,059,175.2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331,240.39	附注七、67 其他收益	8,293,108.96	10,486,980.6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817,679.9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				

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11,376.38		-3,861,503.94	-1,464,670.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45,048.71		2,362,494.20	3,020,371.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8,865.14		10.61	
合计	15,998,281.31		7,092,451.04	9,061,113.7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6,435,156.90	38,358,346.67	31,923,189.77	0.00
合计	6,435,156.90	38,358,346.67	31,923,189.77	0.00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是宏观环境极其复杂的一年。俄乌冲突爆发，国际天然气市场供需紧张，气源价格持续走高，管道燃气业务一定程度上可以进行价格传导。受国内经济增长放缓和国际天然气价格高企双重影响，我国年度天然气消费量首次出现负增长，城燃业务暂时承压。国家发改委统计数据 displays，2022 年全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 3663 亿立方米，同比下降 1.7%。面对“危机并存”的外部环境，公司保持战略定力，坚信“双碳”目标下天然气消费量持续提升信念不动摇，坚定立足燃气领域，以持续强化核心业务为发展中心，围绕其积极拓展和延伸上下游产业链，开发增值服务，扩充燃气服务外延，实现从单一天然气供应商到复合能源供应商的转变。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成果如下：

一、管道和城燃业务并重，经营业绩再创新高

公司在管道天然气和城市燃气业务布局较为均衡，一定程度上有助于应对上游气源价格波动的风险，实现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7.54 亿元，同比增长 21.86%；实现净利润 5.98 亿元，同比增长 41.91%；每股收益 1.24 元，同比增长 34.78%。

二、净资产收益率持续提升，加大分红积极回报投资者

长期以来，公司坚持使用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内部考核的关键指标，公司这一指标连续多年处于行业前列。2022 年公司实现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8.24%，比去年同期上升 2.77 个百分点。

同时，为了回馈投资者，公司拟以 494,856,340 股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494,856,340 元，占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2,265,300.95 元的 83.55%。

三、气源价格持续上升，紧抓能源转型红利谋增长

面对气源价格持续走高，公司积极应对、顺势而为，紧抓“双碳”目标导向下能源转型的红利，结合上下游供用气情况，拓宽营销思路，在稳定现有市场和发展区域的前提下，努力控制采购成本，着力开拓市场、服务客户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市场发展态势良好。

四、并购优质资产，城市燃气再填新版图

公司从事天然气中游长输管道和下游城市燃气业务，中游长输管道业务为下游城市燃气业务提供稳定的气源保障，有利于下游市场的培育和拓展；下游城市燃气业务促进和扩大了天然气市场，进一步提升公司天然气销售总量。气源价格大幅上升的背景下，下游城燃公司经营持续承压。公司敏锐抓住行业低谷机遇，积极寻找优质企业，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优势展开并购。2022 年，公司先后成功收购长葛麟觉股权、尉氏万发股权以及长葛蓝天股权，优化了公司整体业务布局，提升了省内市场占有率，有利于加强整体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发挥产业中下游协同效应。

五、完善多元化采购机制，保供保障效益效果初现

近几年，除了中石油，公司还积极与中石化、安彩能源、中联煤层气、中裕能源、五洲能源、新奥能源等企业签署了天然气采购协议，拓宽气源保障渠道，实现了气源采购的多元化布局。2022 年，全球气源紧张背景下，公司的天然气供应得到了稳定的保障，同时，公司充分发挥多元化采购的优势，有效降低采购成本。

六、项目建设稳步推进，项目投资稳中有升

工程项目建设是公司拓市场、增销量、提实力，实现快速发展的重要抓手。2022 年，公司统筹战略需要，结合市场变化和投资收益实际，全年共铺设高压管网 79 公里、次高压 50.9 公里、中压 418.7 公里，实现管道改迁和站场改造有序推进、老旧管网改造和市政管网稳步实施、乡镇天然气利用工程稳步推进，为公司市场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七、募投项目如期推进，拟发行可转债再图扩张

公司 IPO 募投项目“驻马店乡镇天然气利用工程”和“驻马店乡镇天然气利用工程（新蔡县）”，于 2019 年 8 月开工建设，预计将于 2023 年 6 月全部建设完成。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驻马店市的供气能力，提高公司区域市场的天然气销量。

为进一步解决当地天然气输配系统目前存在的各项弊端，响应国家及河南省天然气发展规划，有利于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提高当地气化率，2022 年公司推出可转债募集资金方案，投入建设豫南燃气村村通工程、新郑、新长次高压三个募投项目，目前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

八、企业管理卓有成效，安全生产保持稳定

2022 年，公司通过注重问题有效解决和落实、强化审计监督与整改、以信息化促管理等多项举措提升管理效率和效果。其中，公司持续优化和完善智慧燃气基础信息，推动城燃调度中心、站控系统以及新并购公司信息化平台建设，上线金穗发票管理平台，实现企业管理与数字技术深度融合，提升服务效能。

公司始终牢记安全“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安全生产方针。2022 年，公司细化安全主体责任，加强安全应急管理，开展了安全生产月、省级应急演练、燃气百日行动、安全教育培训等活动，同时加大安全资金和人员投入，保障了公司全年安全平稳运行无事故。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为了鼓励、引导和规范天然气下游利用，国家发改委于 2012 年 12 月 1 日颁布了《天然气利用政策》（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 15 号），天然气行业发展的基本原则为：“坚持统筹兼顾，整体考虑全国天然气利用的方向和领域，优化配置国内外资源；坚持区别对待，明确天然气利用顺序，保民生、保重点、保发展，并考虑不同地区的差异化政策；坚持量入为出，根据资源落实情况，有序发展天然气市场。”政策目标为：“按照科学发展观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要求，优化能源结构、发展低碳经济、促进节能减排、提高生活质量，统筹国内外两种资源、两个市场，提高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结构中的比重，优化天然气消费结构，提高利用效率，促进节约使用。”

“十四五”时期我国能源系统的安全清洁低碳高效转型将进一步加强，《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出，“十四五”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包括“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利用效率大幅提高，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统筹推进基础设施建设，推进能源革命，完善能源产供储销体系，加强国内油气勘探开发，加快油气储备设施建设，加快全国干线油气管道建设”。国家能源局负责人在《新时代的中国能源发展》白皮书发布会上提出：“‘十四五’期间我们将进一步创新发展方式，加快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推动非化石能源和天然气成为能源消费增量的主体，更大幅度提高清洁能源消费比重”。天然气在能源转型中的地位进一步明确。

在国家能源局 2019 年开始实施的“七年行动计划”的指引下，未来我国天然气产量还将不断提升。根据《中国天然气发展报告 2021》，我国天然气产量将在 2025 年达到 2,300 亿立方米，预计在 2040 年及以后较长时期稳定在 3,000 亿立方米以上水平。

2020 年 9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第 75 届联合国大会首次提出我国的“双碳”发展目标，承诺“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然而 2021 年，天然气在我国一次能源消费中占比仅为 8.9%，与全球天然气消费占比 25%相比还有较大差距。根据我国“十三五”对能源发展的规划，到 2030 年，我国天然气在一次能源中的消费占比力争提高到 15%左右。因此在“双碳”目标实现的过程中，我国天然气的消费占比还会进一步提高。

根据河南省发改委发布的《河南省中长期天然气管网规划纲要（2020-2035 年）》预测，2025 年河南省天然气需求将增加至 200 亿立方米，气化人口达 5,000 万人；2030 年天然气需求达到 250 亿立方米，气化人口达 6,000 万人；2035 年天然气需求达到 300 亿立方米，气化人口达 7,000 万人。

作为河南省天然气支干线管网覆盖范围较广、输气规模较大的综合性燃气企业，公司利用自身专业化、规模化的经营优势，不断扩大管网覆盖范围，同时加快拓展城市及乡镇燃气业务，进一步向下游产业链条延伸。公司拥有豫南支线、南驻支线、博薛支线等多条高压天然气长输管道；拥有驻东支线（驻马店市至周边区县）、新长输气管道（卫辉首站至长垣、原阳、封丘、延津）两条地方输配支线。公司向郑州市、新郑市、许昌市、漯河市、驻马店市、平顶山市、信阳市、新乡市等地供应天然气。公司取得了驻马店中心规划区、正阳县、上蔡县、新蔡县、确山县、泌阳县、平舆县、遂平县、汝南县、西平县、新郑市城区、薛店镇、封丘县、延津县、原阳县、长垣县、长葛市、尉氏县等特定区域的燃气特许经营权。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河南省内的管道天然气业务、城市燃气等业务，位于天然气产业链的中下游。

管道天然气业务：公司从上游天然气开发商购入天然气，通过自建及经营的长输管道输送到沿线城市及大型直供用户，向相关城市燃气公司及直供用户销售天然气；或由下游客户直接从上游天然气开发商购入天然气，公司通过自建及经营的长输管道为其提供输气服务。

城市燃气业务：公司通过自建及经营的城市天然气管道，向城镇居民、工业及商业用户供气，同时向城镇居民、工业及商业用户提供燃气管道安装工程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市场地位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竞争优势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区域先发优势

公司豫南支线于2004年8月建成通气，途经郑州、许昌、漯河、驻马店并辐射平顶山、信阳等地区。由于最先在该区域建设天然气支干线，公司在河南省南部拥有一批成熟的天然气用户，公司在天然气长输管道业务领域具有区域先发优势。基于天然气管道运输行业的自然垄断特性和目前的市场分割特点，其他竞争者进入相关区域天然气长输业务市场的难度较大。公司南驻支线于2011年6月建成通气，与豫南支线在驻马店分输站对接，公司形成了由西气东输一线、西气东输二线双气源构成的互联互通的长输管网系统，从而巩固了公司在河南省南部的先发优势。同时公司博薛支线、许禹支线的建成使公司长输管网覆盖区域延伸至豫中、豫北地区。

天然气作为一种公共产品，虽然产品和服务的价格受到政府监管和调控，但其收益稳定并可持续，公司将随着区域内天然气需求量的不断增长而获得持续稳定的发展。

2、气源稳定优势

公司目前与多家天然气供应商签订了天然气采购协议，具有显著的气源稳定优势。公司除了稳定采购来自中石油获得的西气东输一线、西气东输二线气源外，公司还与中石化、安彩能源、中联煤层气、中裕能源、新奥能源等签署了天然气采购协议。

3、特许经营优势

《城市燃气管理办法》规定：用管道供应城市燃气的，实行区域性统一经营。公司子公司豫南燃气已在驻马店市城区及下辖九县取得城市管道燃气业务的特许经营权；子公司新郑蓝天已在新郑市部分地区取得城市管道燃气业务的特许经营权；子公司新长燃气已在新乡市长垣县、延津县、封丘县、原阳县部分区域取得了城市管道燃气业务特许经营权；子公司长葛蓝天已在长葛市颍水路以西区域取得了城市管道燃气业务特许经营权；子公司万发能源已在开封市尉氏县取得了城市管道燃气业务特许经营权。在未来较长时期内，上述五家城市燃气子公司在各自特许经营区域内都将独家经营城市管道燃气业务。

4、长输管道优势

公司拥有的天然气输送管道中，豫南支线与南驻支线已对接于驻马店分输站，使公司能将西气东输一线气源和西气东输二线气源进行互补互济，有利于保障沿线供气的安全性和可靠性；博薛支线与豫南支线在薛店分输站实现对接，从而使公司长输管道覆盖区域自豫南地区扩展至豫北、豫中地区，为公司增加了来自山西煤层气的气源；同时公司通过中石化中原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的中原-开封输气管道、河南省发展燃气有限公司的中薛线管道向中石化采购天然气。公司拥有上述多个气源，各个气源互补互济，实现了河南省南北区域天然气管道的互连互通，扩大了公司天然气销售市场，形成了领先于竞争对手的优势，同时也提升了公司市场地位。

5、业务链优势

公司从事天然气中游长输管道和下游城市燃气业务，中游长输管道业务为下游城市燃气业务提供稳定的气源保障，有利于下游市场的培育和拓展；下游城市燃气业务促进和扩大了天然气市场，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天然气销售总量，为中游长输管道业务提供了的市场需求，体现了中下游一体化的运营模式，巩固并增加了公司在省内的行业地位和整体竞争优势。

6、生产装备优势

公司拥有的豫南支线、南驻支线、博薛支线、许禹支线使用螺旋焊缝埋弧焊天然气输送专用钢管，引进美国的气液连动机构、球阀、调压器、德国的涡轮流量计；同时配备先进的自动化调

度与管理系统。先进的自动化调度与管理系统将所有组件无缝地连成一体，动态显示输气支线各主要设备的状态、主要现场数据，实时、综合的反映复杂的动态生产过程。公司调度控制中心利用先进的自动化调度与管理系统完成了对豫南支线、南驻支线、博薛支线、许禹支线的监视、控制和生产管理。先进的控制方案、先进的生产设备及高效的监控管理软件等保证了整个输气系统安全、连续及高效运行，从而降低运营成本，提高企业效益。

7、管理优势

经过多年的生产经营，公司形成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管理方法，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在采购、安全生产、成本管理、客户服务等方面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安全、低成本、高效率的生产和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同时，公司与天然气行业管理部门建立了良好沟通渠道，与中石油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7.5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1.86%；营业成本 37.5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10%；销售费用 3,634.5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32%，管理费用 1.7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6.06%；财务费用 2,519.3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9.24%；净利润 5.9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1.91%。各项数据具体变动原因详见本节分项描述。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753,700,193.84	3,900,894,135.12	21.86
营业成本	3,752,759,409.23	3,150,832,971.49	19.10
销售费用	36,345,436.41	30,461,403.33	19.32
管理费用	173,311,664.04	149,327,116.63	16.06
财务费用	25,193,152.17	21,127,324.21	19.24
研发费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0,022,685.26	648,057,501.59	28.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827,685.50	-707,844,460.61	-36.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932,947.77	680,087,027.66	-151.75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在本期合并 3 家子公司，增加了公司特许经营权范围，导致公司城市天然气销售收入大幅增加；随着乡镇天然气利用工程等项目建设进入尾声，项目效益初显。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天然气成本较去年上升；公司合并 3 家子公司，增加了公司特许经营权范围，城市天然气销售气量较去年增加；部分城市燃气计提了储气成本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营销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职工薪酬、办公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差额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1 年现金支付长葛蓝天 48% 股权并构成一揽子交易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由管道天然气销售、城市天然气销售及燃气安装工程收入构成。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实现较大增长。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管道天然气销售	2,421,045,322.28	2,045,421,896.61	15.51	4.81	1.19	增加3.02个百分点
城市天然气销售	1,866,608,366.69	1,533,302,071.59	17.86	59.08	60.60	减少0.78个百分点
代输天然气	41,052,003.54	11,939,544.23	70.92	-1.05	-10.52	增加3.08个百分点
燃气安装工程	349,683,405.86	130,077,962.19	62.80	8.30	-5.48	增加5.43个百分点
其他	72,677,294.24	31,751,516.61	56.31	43.92	37.24	增加2.13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河南地区	4,751,066,392.61	3,752,492,991.23	21.02	21.88	19.12	增加1.83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管道天然气销售	管道天然气销售	2,045,421,896.61	51.10	2,021,287,242.72	60.12	1.19	
城市天然气销售	城市天然气销售	1,533,302,071.59	38.31	954,756,289.19	28.40	60.60	
代输天然气	代输天然气	11,939,544.23	0.30	13,343,369.09	0.40	-10.52	
燃气安装工程	燃气安装工程	130,077,962.19	3.25	137,625,837.93	4.09	-5.48	
其他	其他	31,751,516.61	0.79	23,135,986.93	0.69	37.2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城市天然气销售业务成本较去年增加 60.60%，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本期合并 3 家子公司，增加了公司特许经营权范围，导致公司城市天然气销售收入大幅增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81,610.3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8.2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27,117.0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80.4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	-----	--------------

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河南分公司	249,191.04	61.25%
2	第二名	39,097.12	9.61%
3	第三名	23,105.75	5.68%
4	第四名	9,608.44	2.36%
5	第五名	6,114.67	1.50%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营销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职工薪酬、办公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差额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1 年现金支付收购长葛蓝天 48% 股权的款项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	情况说明

		(%)		(%)	动比例 (%)	
应收账款	123,677,435.41	1.98%	80,337,845.46	1.56%	53.95%	注释 1
应收款项融资	38,358,346.67	0.61%	6,435,156.90	0.13%	496.07%	注释 2
其他应收款	2,098,768.05	0.03%	8,240,766.78	0.16%	-74.53%	注释 3
存货	197,586,113.83	3.16%	134,959,585.96	2.62%	46.40%	注释 4
在建工程	552,589,924.12	8.85%	350,160,285.85	6.8%	57.81%	注释 5
使用权资产	6,765,961.52	0.11%	3,612,323.47	0.07%	87.30%	注释 6
无形资产	952,150,251.59	15.24%	216,978,358.55	4.22%	338.82%	注释 7
商誉	225,118,911.32	3.60%	19,399,197.27	0.38%	1,060.45%	注释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073,796.73	0.56%	352,642,256.52	6.85%	-90.05%	注释 9
其他应付款	78,482,863.59	1.26%	55,064,790.79	1.07%	42.53%	注释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161,921.95	0.50%	24,265,483.46	0.47%	28.42%	注释 11
长期借款	122,000,000.00	1.95%	55,074,784.72	1.07%	121.52%	注释 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1,834,629.95	3.39%	31,020,366.53	0.60%	582.89%	注释 7

其他说明

注释 1：应收账款较去年增加 53.95%，主要系子公司应收天然气款增加所致

注释 2：应收账款融资较去年增加 496.07%，主要系子公司城市天然气业务增加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注释 3：其他应收款较去年减少 74.53%，主要系公司收回款项所致

注释 4：存货较去年增加 46.40%，主要系领用施工安装材料增多所致

注释 5：在建工程较去年增加 57.81%，主要是城市管网工程增加所致

注释 6：使用权资产较去年增加 87.30%，主要系公司租赁房屋等增加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所致

注释 7：无形资产较去年增加 338.82%，主要系本期合并新增 3 家子公司，确认子公司特许经营权为无形资产所致

注释 8：详见第十节、合并报表之七、合并报表项目之注释 28. 商誉

注释 9：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去年减少 90.05%，主要系公司支付股权款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注释 10：其他应付款增加 42.53%，主要系未支付子公司股权款所致

注释 11：详见第十节、合并报表之七、合并报表项目之注释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 45. 长期借款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81 所有权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权投资情况具体如下：

- 1、2022 年 4 月，公司全资收购长葛麟觉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长葛麟觉能源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2、2022 年 5 月公司收购尉氏县万发能源有限公司 60%股权；
- 3、2022 年 6 月，公司发行股份购买长葛市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中广核宇龙（河南）新能源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长葛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52%的股权，长葛蓝天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豫南燃气	城市燃气销售；燃气工程安装与维修；燃气具及其配件销售与维修；燃气业务咨询与服务；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50,000	100%	212,646.63	71,700.12	4,412.94
新长燃气	城市燃气供应、储存；燃气汽车加气；燃气具经营、安装与维修；燃气供应咨询、服务。	15,000	100%	56,285.36	30,044.32	3,618.23
新郑燃气	许可项目：燃气经营；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燃气汽车加气经营；建设工程设计；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机动车充电销售	20,000	100%	38,601.33	20,089.18	2,030.05
海南新长	许可项目：石油、天然气管道储运；燃气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危险化学品经营；网络文化经营；互联网直播服务（不含新闻信息服务、网络表演、网络视听节目）；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一般项目：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机械设备销售；管道运输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特种设备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	9,000	100%	23,646.62	21,387.34	19,221.47

	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					
长葛蓝天	天然气管道输送及供应、燃气配套设施施工与安装	2,000	100%	16,845.95	13,363.91	5,773.93
尉氏县万发能源有限公司	天然气、燃气设备、取暖设备、灶具销售。天然气管道施工安装	5,000	60%	11,953.69	1,359.05	876.3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行业格局和趋势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一、积极协调争取多方气源，满足公司持续发展需求

气源是公司发展市场的根本，是维持公司生存流淌的“血液”，气源一旦短缺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生存，并给社会经济发展和稳定性带来很多不确定因素。公司将积极争取中石油、中石化、山西煤层气等上游企业气源，并充分利用国家公平开放、互联互通管道，多方位寻求其它气源，满足下游用户需求；同时公司在气源紧张的形势下，要有忧患意识，建立快速响应应急预案，力保居民用气、筹措工业生产用气，做好安全和服务，维护社会稳定。

二、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拓展公司经营区域

燃气行业是典型的规模经济行业，而市场拓展是公司不断做强做大的基本要务，公司的长输管道业务和城燃公司要狠抓市场营销，激发营销活力，大力开发市场。

三、坚持转变经营思路，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随着国家对燃气行业的持续改革，政府对燃气行业监管日益严格，国家管网公司正式生产运营，中国天然气市场正式进入了管道独立、公平开放的时代，燃气供销模式、定价方式、安装收费等方面都将发生改变，公司将顺应政策动向，转变传统的经营思路，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根据当前市场经济形势和公司实际情况，计划实现销售收入 51 亿元，实现净利润 6.26 亿元。

特别提示，上述经营计划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3 年的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政策环境变化、能源市场变化、疫情变化、经营管理等各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天然气政府定价导致的风险

目前，我国天然气销售价格由政府部门制定，由上游气源供应商门站价格、省内天然气长输管输费、城市燃气价格三部分组成。上游气源供应商门站价格由国家发改委制定基准价，供需双方在一定的浮动范围内协商确定具体价格；省内长输管道管输费由省发改委制定；城市燃气价格由市、县级物价部门核定。政府物价部门在制定输气价格及城市燃气价格时，主要考虑因素为企业经营成本及合理利润；与石油、煤等各相关能源价格的比较；政府的能源利用政策等。

由于政府价格主管部门调整价格有一定的周期，相对于市场变化，价格调整可能存在时间滞后性，公司向下游转移成本的能力可能在一定期限内受限。如果宏观经济环境或行业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尽管本公司可根据市场的变化向价格主管部门提出调整价格的申请，政府价格主管部门仍可能不会及时和充分调整相关价格，则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同时，作为公用事业行业，天然气价格的调整涉及千家万户，虽然政府价格主管部门在定价及价格调整时会充分考虑投资人的合理回报及稳定运行的重要性，但现行定价机制仍可能发生对公司不利的变化。

2、国家天然气行业政策和行业规划变化的风险

目前，天然气行业主要由国家发改委及各省发改委进行管理，建设、环境保护、国土资源、安全监察、水土保持等实行专项管理。其中，国家发改委负责制定中长期能源发展规划，制定、实施行业政策和法规，并审批相应规模的管道建设工程。省发改委在相应权限之内，核准省内相应规模的项目。各级住建部门在相应权限范围内管理城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

在目前行业管理体制下，本公司已建立起与之相适应的业务经营模式，并建立了一定的竞争优势。若国家关于天然气行业的政策出现较大的改变，调整能源利用政策，打破原有的资源分配格局，调整天然气价格形成机制，都将可能影响公司现有的竞争优势，从而影响公司的生产与经营，并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效益产生影响。

3、依赖重要供应商的风险

按照我国现行的天然气行业管理体制及相关政策，天然气由国家统筹分配和管理。目前本公司由中石油西气东输一线、西气东输二线及山西煤层气等气源供应天然气，已经形成一个多气源、多向流通的天然气管道网络。虽然公司博薛支线已经建成，但是，目前本公司主要气源供应商仍为中石油，若中石油天然气供应量大幅减少或生产运行中出现重大事故，短期内将对本公司的业务产生重大影响，并可能影响终端用户的生活与生产。

4、经营区域较小的风险

目前国内已发展天然气产业的省份，大多存在区域性的天然气长输管道企业，形成了区域性长输管道由区域运营企业分割的市场格局。本公司主要业务集中在河南省。尽管公司计划未来通过新建、收购等多种方式扩大经营规模和扩展经营区域，但是公司资本实力有限，进入其他地区开展业务的难度较大，在一段时间内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仍将局限于河南省，如果河南省经济发展速度放慢或经济下滑，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5、管道毁损引发重大安全事故的风险

经营天然气管道输送及分销业务可能会受到各种事故及其他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天然气管道沿线其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与管道的交叉、并行施工作业对管道可能造成损伤；非法占压管道的违章建筑可能对管道造成安全隐患；管道自身配套设施不完善，部分设施落后老化、材料缺陷、施工缺陷等也易造成安全事故。同时，天然气管道还可能受暴雨、洪水、地震、雷电等自然灾害的影响。上述因素可能导致本公司管道漏点、开孔及完全开裂等事故或严重后果，造成天然气泄漏、供应中断、火灾、爆炸、财产损毁、人员伤亡等事故。

6、面临其他能源竞争的风险

目前公司天然气的主要竞争产品为丰富而廉价的煤炭，但随着环保压力逐渐增大、居民生活质量的提高以及政府对城市燃煤限制的加强，天然气作为清洁能源的竞争优势稳步增强。但是近年来，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及其他生物能源发展迅速，这些新型能源有可能成为天然气的替代品。终端用户会根据成本、方便程度、安全及环境等因素做出选择，不能保证天然气会继续成为现时及未来终端用户的必然选择。若出现能替代天然气的新型能源，则本公司将面临一定的行业风险。

7、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建设驻马店乡镇天然气利用工程。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公司充分论证和系统规划，主要为了满足驻马店周边乡镇使用天然气的需求。但在项目实施过程及后期经营中，如果政策、市场环境等方面出现重大变化，可能导致项目不能如期完成或顺利实施，进而影响到公司预期收益的实现，从而公司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8、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新华。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李新华持有蓝天投资 67%的股权，蓝天投资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蓝天集团 98.48%的股权，蓝天集团持有本公司 49.19%股权；李新华还直接持有本公司 6.75%的股份。本公司通过采取制订实施“三会”议事规则、建立独立董事制度、成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引入经营管理骨干人才成为股东等一系列措施，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规范运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出现损害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况，但不能排除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或者通过其他方式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等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影响，做出不利于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行为的可能性。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不断规范公司运作，积极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能够严格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出资人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能够独立运作，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确保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	决议刊登	会议决议
------	-----	-------------	------	------

	期	询索引	的披露日期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4 月 12 日	http://www.sse.com.cn/ 蓝天燃气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2022 年 4 月 13 日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与长葛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6 日	http://www.sse.com.cn/ 蓝天燃气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2022 年 5 月 7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情形的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与长葛市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与长葛市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长葛市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与长葛市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业

				<p>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议案》</p> <p>《关于〈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分析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对公司即期回报影响及填补措施的议案》</p> <p>《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p>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7 月 13 日	http://www.sse.com.cn/蓝天燃气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57)	2022 年 7 月 14 日	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0 月 10 日	http://www.sse.com.cn/蓝天燃气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73)	2022 年 10 月 11 日	<p>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制定〈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关于〈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p> <p>《关于〈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2-2024 年）〉的议案》</p> <p>《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p>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具体事宜的议案》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国喜	董事长	男	54	2008年12月	2023年11月	5,796,000	5,796,000	0	-	82.01	否
陈启勇	董事、总经理	男	56	2008年12月	2023年11月	3,855,000	3,855,000	0	-	42.92	否
黄涛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45	2014年11月	2023年11月	0	0	0	-	34.37	否
郑启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0	2011年11月	2023年11月	1,357,000	1,357,000	0	-	28.47	否
李保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0	2014年11月	2023年11月	0	0	0	-	32.01	否
岳鹏涛	董事	男	36	2022年7月	2023年11月	0	0	0	-	0	是
王征	独立董事	女	55	2020年11月	2023年11月	0	0	0	-	6	否
赵健	独立董事	女	47	2020年11月	2023年11月	0	0	0	-	6	否
付浩卡	独立董事	男	37	2017年11月	2023年11月	0	0	0	-	6	否
赵永奎	监事会主席	男	46	2010年6月	2023年11月	0	0	0	-	34.28	否
王京锋	职工监事	男	47	2014年11月	2023年11月	0	0	0	-	17.45	否

				月	月						
扶云涛	监事	男	41	2017 年 11 月	2023 年 11 月	0	0	0	-	15.39	否
兰玉峰	副总经理	男	45	2022 年 6 月	2023 年 11 月	0	0	0		32.54	否
赵鑫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47	2008 年 12 月	2023 年 11 月	925,594	925,594	0	-	31.16	否
合计	/	/	/	/	/	11,933,594	11,933,594		/	368.6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国喜	出生于 1969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驻马店中油公司加油站站长，2009 年 11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中油销售执行董事兼经理；2007 年 1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蓝天集团副董事长；2010 年 6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蓝天投资董事。2007 年 8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豫南管道董事；2008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21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陈启勇	出生于 1967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郑州纺织工学院教师、郑州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河南华为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及天健华证中洲会计师事务所河南分所副所长。2007 年 9 月至今任蓝天集团董事；2010 年 6 月至今任蓝天投资董事。2007 年 9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豫南管道总经理；2008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 年 5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本公司董事长。
黄涛	出生于 1978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2001 年至 2003 年在蓝天集团办公室任职；2003 年至 2005 年任豫南管道办公室主任；2005 年至 2006 年在蓝天集团负责甲醇销售业务；2006 年至 2009 年任蓝天集团人力资源部部长；2009 年至 2014 年任豫南燃气常务副总经理；2014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9 年 4 月至今任驻马店市天然气储运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郑启	出生于 1973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液化总公司业务主管、蓝天集团信息中心主任、蓝天集团办公室副主任。2003 年 10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豫南管道副总经理；2008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1 年 12 月至今任新郑蓝天燃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1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李保华	出生于 1983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2002 年 12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豫南管道市场部经理；2008 年至 2011 年 11 月任公司市场部经理；2011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21 年 7 月至今任海南新长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岳鹏涛	出生于 1987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2010 年 6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长葛市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5 年 2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长葛市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部部长；2016 年 2 月至今任长葛市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 年 1 月 16 日至今任长葛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征	出生于 1968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教师，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兼任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长江三峡能事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武汉优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1 月曾任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赵健	出生于 1976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黄淮学院教师，教授，博士研究生。1999 年至 2022 年 4 月在黄淮学院任教师，期间分别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攻读硕士和博士学位；2022 年 5 月至今在河南工程学院任教师；2020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付浩卡	出生于 1986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市政工程二级建造师资格。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9 月，在中煤科工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从事燃气工程规划设计工程工作；2012 年 9 月至今，在河南城建学院从事燃气与热能工程教学与理论研究工作，兼任河南燃气学会委员；2017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赵永奎	出生于 1977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深圳天中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华能发电前身

	河南省中原燃气电力有限公司财务科长、豫南燃气财务总监。2009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蓝天集团财务部长；2017 年 1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蓝天集团财务总监、2020 年 3 月至今任蓝天集团董事；2021 年 5 月至今任河南中晟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监事；2010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2021 年 3 月至今任海南新长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
王京锋	出生于 1976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2002 年 3 月至 2004 年 11 月任豫南管道工程技术部技术员；2004 年 12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豫南管道调度中心调度长；2008 年至今任公司生产运行部经理、工程技术部经理；2014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扶云涛	出生于 1982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 年 7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广发证券西安金花北路营业部理财顾问；2010 年 5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本公司证券管理员；2011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蓝天集团资产经营管理员；2014 年 2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蓝天集团董事长秘书；2015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蓝天集团人力资源部副部长；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蓝天集团资产经营部部长；2018 年 1 月至今任豫南燃气上蔡分公司经理；2017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兰玉峰	出生于 1978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2003 年 3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深圳华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09 年 9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漯河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 5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中广核节能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高级市场开发经理，2018 年 1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中广核宇龙（河南）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履职），2019 年 10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中广核宇龙（河南）新能源有限公司（2022 年 1 月更名为长葛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赵鑫	出生于 1976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河南江河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天健华证中洲会计师事务所河南分所高级经理。2016 年 11 月至今任郑州航空港兴港燃气有限公司监事；2007 年 9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豫南管道财务总监；2020 年 12 月至今任河南卓成汽车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 年 1 月至今任长葛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2008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启勇	蓝天集团	董事	2007 年 9 月	
赵永奎	蓝天集团	董事	2020 年 3 月	
陈启勇	蓝天投资	董事	2010 年 6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征	武汉优信技术股份有	独立董事	2017 年 12 月	

	限公司			
王征	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4 月	
王征	长江三峡能事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2012 年 5 月	
王征	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9 月	
赵健	河南工程学院	教师	2022 年 5 月	
付浩卡	河南城建学院	燃气与热能工程 教学与理论研究	2012 年 9 月	
黄涛	驻马店市天然气储运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4 月	
李保华	海南新长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 年 3 月	
李保华	长葛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1 月	
赵鑫	郑州航空港兴港燃气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11 月	
赵鑫	河南卓成汽车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 年 12 月	
赵鑫	长葛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 月	
郑启	新郑蓝天燃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 年 12 月	
赵永奎	海南新长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3 月	
赵永奎	河南中晟安装工程有 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5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独立董事薪酬每年 6 万元，其余董监高薪酬根据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并结合公司年度经营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的薪酬已经支付完毕。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取的薪酬合计为 368.6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岳鹏涛	董事	选举	选举
兰玉峰	副总经理	聘任	聘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年1月21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议案》《关于〈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之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交易是否出现异常波动情形的说明》《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情形的说明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事宜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说明》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年3月22日	审议通过《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蓝天燃气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蓝天燃气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制度》《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年4月20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

		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情形的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与长葛市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长葛市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议案》《关于《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分析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对公司即期回报影响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年4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年5月30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长葛市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与长葛市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年6月27日	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年8月25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与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2年9月21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制定《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关于《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2-2024年）》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2年10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李国喜	否	9	9	0	0	0	否	4
陈启勇	否	9	9	0	0	0	否	4
黄涛	否	9	9	0	0	0	否	4
郑启	否	9	8	1	0	0	否	4
李保华	否	9	9	0	0	0	否	4
岳鹏涛	否	3	3	0	0	0	否	1
王征	是	9	8	1	0	0	否	4
赵健	是	9	9	0	0	0	否	4
付浩卡	是	9	7	2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7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王征、李保华、郑启、付浩卡、赵健
提名委员会	赵健、李国喜、黄涛、付浩卡、王征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付浩卡、王征、赵健、陈启勇、岳鹏涛
战略委员会	李国喜、陈启勇、黄涛、郑启、李保华、岳鹏涛、付浩卡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	------	---------	----------

2022 年 3 月 22 日	<p>1、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p> <p>5、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6、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7、审议《关于蓝天燃气 2021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8、审议《蓝天燃气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制度》；</p> <p>9、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p> <p>10、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p> <p>11、审议《公司 2022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p> <p>12、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13、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4 月 28 日	审议《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8 月 25 日	1、审议《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与摘要的议案》；2、审议《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6 月 27 日	1、审议《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2、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3 月 22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4 月 20 日	审议《蓝天燃气 2021 年度考核结果报告》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5).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3 月 22 日	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9 月 21 日	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8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5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63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6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706
销售人员	274
技术人员	277
财务人员	125
行政人员	254
合计	1,63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11
本科	442
专科	738
专科以下	445
合计	1,63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保障劳动关系双方的合法权益，充分调动员工的劳动积极性和创造性，加强公司内部管理，促进公司各方面发展，不断完善员工薪酬政策。公司薪酬政策秉承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定岗定薪的原则。员工薪酬由岗位工资、绩效工资、津贴和福利等构成。员工薪酬水平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公司经济效益和个人绩效考核挂钩，确保员工绩效提高及工作效率持续提升，实现公司整体目标的完成。报告期内，公司员工薪酬福利水平稳步增长。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按公司《员工培训管理办法》制定年度培训计划。采取内部培训、外部培训、线上培训等多渠道、多方法的培训模式。具体包括：1. 新员工的入职培训。着力强化新员工的安全意识、熟悉业务流程、认同企业文化；2. 员工技能培训。着力培育技术岗位专业化水平，提高操作岗位员工业务水平，培养业务操作能手，促进生产运营及安全质量的持续提升；3. 鼓励员工继续学习深造。着力提高员工的专业知识水平和职业素养，与时俱进打造一支优秀的管理团队和技术团队；4. 开展各级管理人员专项培训，满足公司持续发展的人才需求；5. 完善公司培训管理体系建设。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保护的公司全体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截至本次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 462,702,000 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31,351,000 元（含税），占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0,883,212.96 元 54.97%。本次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公司 202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494,856,34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94,856,340 元（含税），占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2,265,300.95 元的 83.55%。同时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4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494,856,340 股，以此计算，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将增加 197,942,536 股至 692,798,876 股。本次权益分配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494,856,34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2,265,300.95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83.55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494,856,34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83.55
------------------------------------	-------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不断规范公司运作，积极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能够严格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出资人的权利和义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能够独立运作，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确保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坚持以风险防范为导向，以提升管理实效为目的，增强内控制度执行力和内控管理有效性。结合公司的行业特点和业务拓展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制订了一系列内控管理制度，从管理层面至业务层面建立了系统的内部控制体系及长效的内控监督机制。同时，以全面预算为抓手，提升财务预警能力，注重财务数据分析，加强资金使用监管，健全全覆盖的风险管理体系，进一步夯实全面风险管理能力。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师认为：蓝天燃气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0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点污染行业，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未发生过重大环保事故。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	无

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宇龙实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本次重组信息披露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之承诺：详见上交所官网《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之“八、本次重组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之关于本次重组信息披露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之承诺函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本次重组信息披露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之承诺：详见上交所官网《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之“八、本次重组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之关于合法合规之承诺函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李新华	关于本次重组信息披露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之承诺：详见上交所官网《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之“八、本次重组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之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李新华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辞去上述职务6个月内，蓝天集团、蓝天投资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期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蓝天集团及其控股股东蓝天投资	关于本次重组信息披露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之承诺：详见上交所官网《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之“八、本次重组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之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蓝天燃气外的企业与蓝天燃气存在关联关系期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宇龙实业	关于本次重组信息披露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之承诺：详见上交所官网《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之“八、本次重	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组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之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函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李新华、蓝天集团、李国喜、李效萱、李华栋	股份锁定承诺：详见上交所官网《公司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以及自愿锁定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蓝天集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稳定股价预案及相关承诺：具体详见上交所官网《公司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二、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承诺”的相关内容。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李新华、蓝天集团	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具体详见上交所官网《公司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三、持有发行人股份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相关内容。	所持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具体详见上交所官网《公司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六、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相关内容。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李新华、蓝天集团、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具体详见上交所官网《公司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七、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蓝天集团、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相关责任主体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具体详见上交所官网《公司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九、相关责任主体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相关内容。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李新华、蓝天集团、蓝天投资	避免同业竞争：具体详见上交所官网《公司招股说明书》之“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同业竞争的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的相关内容。	李新华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辞去上述职务 6 个月内，蓝天集团、蓝天投资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期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公司发股收购长葛蓝天 52% 股权，长葛宇龙与公司签署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约定 2022 年度长葛蓝天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5,697.49 万元，2022 年度长葛蓝天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91.52 万元，达到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中约定的要求。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收购宇龙实业持有的长葛蓝天 52% 股权。根据蓝天燃气与宇龙实业签署的《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与长葛市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宇龙实业作为业绩承诺方，承诺长葛蓝天在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中每一年的实际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697.49 万元、6,509.84 万元及 6,617.64 万元。

2022 年度，长葛蓝天在确保安全生产的前提下，有效的整合资源，开发下游，取得良好的经营业绩。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交易对手方对长葛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以下简称“《专项审核报告》”），长葛蓝天 2022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91.52 万元，已达到当年承诺业绩。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预计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长葛蓝天经营情况稳定，已完成第一年业绩承诺，经测试，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00,000	1,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0,000
财务顾问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保荐人	王辉政、刘海燕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偿还等不良诚信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长葛宇龙持有的长葛蓝天 52%股权暨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已经办理完毕相关手续，具体详见：

- 1、2022 年 1 月 2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披平台的《蓝天燃气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蓝天燃气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蓝天燃气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公告；
- 2、2022 年 2 月 19 日、2022 年 3 月 2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披平台的《蓝天燃气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 3、2022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披平台的《蓝天燃气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蓝天燃气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公告；
- 4、2022 年 5 月 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披平台的《蓝天燃气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5、2022 年 5 月 1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披平台的《蓝天燃气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请材料获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 6、2022 年 5 月 2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披平台的《蓝天燃气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 7、2022 年 5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披平台的《蓝天燃气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会议安排的公告》；
- 8、2022 年 5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披平台的《蓝天燃气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有条件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 9、2022 年 6 月 1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披平台的《蓝天燃气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证监会批复的公告》等公告；
- 10、2022 年 6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披平台的《蓝天燃气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等公告；
- 11、2022 年 6 月 2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披平台的《蓝天燃气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等公告。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股收购长葛蓝天 52%股权，长葛宇龙与公司签署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约定 2022 年度长葛蓝天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5,697.49 万元，2022 年度长葛蓝天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91.52 万元，达到业绩补偿协议中约定的要求。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8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8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1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1、采购合同

序号	签约主体	签约对方	协议期间	协议主要内容
1	蓝天燃气	中石油	2022年4月 至2023年3月	明确天然气供应量及销售价格

序号	签约主体	签约对方	协议期间	协议主要内容
2	蓝天燃气	中石化	2022 年 3 月 3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合同量为 20503 万立方米。合同还对交付地点、计量方式、销售价格、结算方式等进行了约定。
3	蓝天燃气	中石化	2020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量分别为 25,000、30,000、35,000、40,000、45,000 及 50,000 万立方米。合同还对交付地点、计量方式、销售价格、结算方式等进行了约定。
4	新长燃气	河南安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合同量为 2135.3654 万立方米
5	新长燃气	河南万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15 日至 2023 年 6 月 15 日	提供长垣、封丘经营区域内常规燃气工程，除城区市政管网、乡镇主管网的定向穿越、管道焊接以外的其他所有管道铺设，安装、迁移改造工程安装服务，双方还对履约担保、质量标准、合同价款、施工要求、结算与支付等事项进行了约定。
6	新长燃气	弘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至 2023 年 4 月 21 日	提供原阳、延津、封丘城区市政管网、乡镇主管网的定向穿越、管道焊接工程安装服务；提供长垣城区市政管网、乡镇主管网的定向穿越、管道焊接工程安装服务；提供延津城区常规燃气安装工程（不含市政及乡镇主管道）；双方还对履约担保、质量标准、合同价款、施工要求、结算与支付等事项进行了约定。
7	新长燃气	河南联塑实业有限公司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新长燃气向河南联塑实业有限公司采购 PE 管材、管件及 PE 阀门等产品；双方还对供货产品价格，交货时间、地点及供货方式，产品质量、验收标准及方法，结算方式及期限等事宜进行了约定。
8	豫南燃气	河南联塑实业有限公司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豫南燃气向河南联塑实业有限公司采购 PE 管材、管件及 PE 阀门等产品；双方还对供货产品价格，交货时间、地点及供货方式，产品质量、验收标准及方法，结算方式及期限等事宜进行了约定。
9	新长燃气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1 日-2023 年 9 月 30 日	新奥燃气根据资源情况对计划量进行每日确认

2、销售合同

序号	签约主体	签约对方	供气期间	合同气量
1	蓝天燃气	中广核宇龙（河南）新能源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长葛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3 月合同气量为 80631288 立方米

序号	签约主体	签约对方	供气期间	合同气量
2	蓝天燃气	河南省五洲燃气有限公司 (原名为长葛市汇源天然气有限公司)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3 月合同气量为 24643173 立方米
3	蓝天燃气	许昌市天伦燃气有限公司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3 月合同气量为 89873625 立方米
4	蓝天燃气	信阳富地燃气有限公司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3 月合同气量为 137149301 立方米
5	蓝天燃气	漯河中裕燃气有限公司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3 月合同气量为 60810272 立方米
6	蓝天燃气	禹州市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3 月合同气量为 105442540 立方米
7	蓝天燃气	西平凯达燃气有限公司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3 月合同气量为 18604235 立方米
8	蓝天燃气	临颖中房燃气有限公司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3 月合同气量为 40633736 立方米
9	蓝天燃气	平顶山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3 月合同气量为 216315072 立方米
10	蓝天燃气	河南中油洁能永辉天然气有限公司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3 月合同气量为 12,599,619 立方米
11	蓝天燃气	河南中油洁能永辉天然气有限公司	以与中石油签订的《天然气销售协议》合同年限为准	以中石油批复气量为准
12	蓝天燃气	华能河南中原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合同期限以华能发电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天然气销售协议》合同年限为准	日输送气量不低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对华能发电电力日批复气量

序号	签约主体	签约对方	供气期间	合同气量
13	蓝天燃气	河南中和燃气有限公司襄城县天然气分公司	至 2023 年 3 月	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3 月合同量为 13290701 立方米
14	蓝天燃气	新密中裕燃气有限公司	至 2023 年 3 月	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3 月合同量为 9627123 立方米
15	蓝天燃气	河南蓝天新长燃气有限公司	至 2023 年 3 月	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3 月合同量为 72743695 立方米
16	新长燃气	原阳县中裕燃气有限公司	至 2023 年 5 月 10 日	年天然气数量最少不低于 300 万标准立方米
17	新长燃气	延津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1 日-2023 年 9 月 30 日	年天然气数量最少不低于 300 万标准立方米

3、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担保方	担保合同编号
1	蓝天燃气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2022 年 ZMD7131 字 005 号	8,000	2022/5/16-2022/5/15	保证	蓝天燃气	2021 年 ZMD7131 高质字 020 号
2	新长燃气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76012022280609	3,000	2022/5/17-2023/5/16	保证	蓝天燃气	ZB7618202100000011
3	蓝天燃气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2022 年 ZMD7131 字 004 号	10,000	2022/5/6-2023/5/5	保证	蓝天燃气	2021 年 ZMD7131 高质字 020 号
4	蓝天燃气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2022 年 ZMD7131 字 016 号	10,000	2022/11/11-2023 /11/10	保证	蓝天燃气	2021 年 ZMD7131 高质字 020 号
5	豫南燃气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2022 年 ZMD7131 字 013 号	5,000	2022/9/23-2023/9/22	保证	蓝天燃气	2022 年 ZMD 高保总字 003 号
6	蓝天燃气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兴银驻借字第 2022002 号	10,000	2022/2/18-2025/2/16	信用	蓝天燃气	
7	蓝天燃气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2022 年 ZMD7131 字 014 号	10,000	2022/10/11-2023/10/10	保证	蓝天燃气	2021 年 ZMD7131 高质字 020 号
8	蓝天燃气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76012022280465	15,000	2022/4/19-2022/4/18	信用	蓝天燃气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97,202,000	85.84	32,154,340	0	0	-111,822,000	-79,667,660	317,534,340	64.17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20,000	0	0	0	0	-20,000	-20,00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397,182,000	85.84	32,154,340	0	0	-111,802,000	-79,647,660	317,534,340	64.1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56,108,000	55.35	32,154,340	0	0	-12,685,000	19,469,340	275,577,340	55.69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1,074,000	30.49	0	0	0	-99,117,000	-99,117,000	41,957,000	8.48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5,500,000	14.16	0	0	0	111,822,000	111,822,000	177,322,000	35.83
1、人民币普通股	65,500,000	14.16	0	0	0	111,822,000	111,822,000	177,322,000	35.8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462,702,000	100	32,154,340	0	0	0	32,154,340	494,856,34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022年2月7日，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100,862,875股；
- 2022年6月20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完成登记，新增限售流通股32,154,340股；
- 2022年7月29日，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10,959,125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河南蓝天集团有限公司	243,423,000	0	0	243,423,000	个人承诺及法定限售	2024年7月29日
李新华	33,400,000	0	0	33,400,000	个人承诺及法定限售	2024年7月29日
李国喜	5,796,000	0	0	5,796,000	个人承诺及法定限售	2024年7月29日
李效萱	829,000	0	0	829,000	个人承诺及法定限售	2024年7月29日
李华栋	1,932,000	0	0	1,932,000	个人承诺及法定限售	2024年7月29日
陈启勇	3,855,000	3,855,000	0	0	个人承诺及法定限售	2022年7月29日
王儒	2,620,000	2,620,000	0	0	个人承诺及法定限售	2022年7月29日
向焕荣	925,500	925,500	0	0	个人承诺及法定限售	2022年7月29日
郑启	1,357,000	1,357,000	0	0	个人承诺及法定限售	2022年7月29日
程平松	716,500	716,500	0	0	个人承诺及法定限售	2022年7月29日
赵鑫	925,594	925,594	0	0	个人承诺及法定限售	2022年7月29日
张先梅	1,000	1,000	0	0	个人承诺及法定限售	2022年7月29日
孙雄英	349,000	349,000	0	0	个人承诺及法定限售	2022年7月29日

					售	
勾志柯	209,531	209,531	0	0	个人承诺及法定限售	2022年7月29日
其余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100,862,875	100,862,875	0	0	法定限售	2022年2月7日
长葛宇龙	0	0	32,154,340	32,154,34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限售	2025年6月21日
合计	397,202,000	111,822,000	32,154,340	317,534,34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股	2022年6月20日	12.44	32,154,340	2025年6月21日	32,154,34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6月20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完成登记，新增限售流通股32,154,340股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6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23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	0

先股股东总数 (户)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 (或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南蓝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243,423,000	49.19	243,423,000	质押	118,929,231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新华	0	33,400,000	6.75	33,400,000	质押	33,400,000	境内自然人
长葛市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2,154,340	32,154,340	6.50	32,154,34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熊保明	0	11,256,000	2.27	0	质押	6,753,600	境内自然人
李国喜	0	5,796,000	1.1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扶廷明	166,200	4,678,200	0.9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谢先兴	47,912	4,367,912	0.8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彭盛楠	-4,800	4,198,200	0.8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新义	0	4,082,000	0.8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启勇	0	3,855,000	0.7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熊保明	11,25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56,000				
扶廷明	4,678,200	人民币普通股	4,678,200				

谢先兴	4,367,912	人民币普通股	4,367,912
彭盛楠	4,198,200	人民币普通股	4,198,200
张新义	4,082,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82,000
陈启勇	3,8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55,000
李玉霞	3,6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25,000
平安资管—工商银行—鑫福 34 号资产管理产品	3,3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65,000
崔允庆	3,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40,000
河南华泰建设有限公司	3,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扶廷明为蓝天集团董事、法定代表人，陈启勇为蓝天集团董事，李新华为蓝天集团实际控制人，李新华与李国喜为兄弟关系，其余股东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河南蓝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3,423,000	2024年7月29日	0	法定限售及个人承诺
2	李新华	33,400,000	2024年7月29日	0	法定限售及个人承诺
3	长葛市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2,154,340	2025年6月21日	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限售

4	李国喜	5,796,000	2024年7月29日	0	法定限售及个人承诺
5	李华栋	1,932,000	2024年7月29日	0	法定限售及个人承诺
6	李效萱	829,000	2024年7月29日	0	法定限售及个人承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新华为蓝天集团实际控制人，李新华与李国喜为兄弟关系，李效萱与李新华为姐弟关系，李国喜与李华栋为父子关系，其余股东没有关联关系。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河南蓝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扶廷明
成立日期	1999年06月29日
主要经营业务	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住房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酒店管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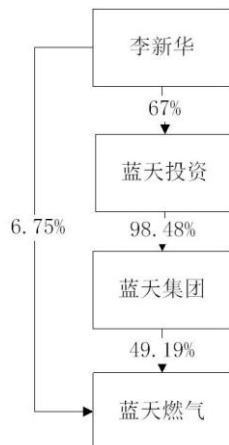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李新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河南蓝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南蓝天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蓝天燃气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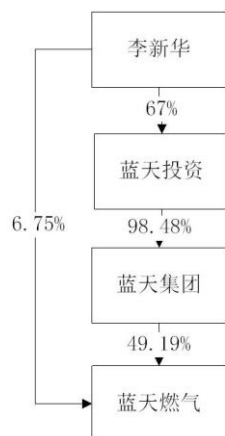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3)第 321003 号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天燃气）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蓝天燃气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蓝天燃气，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5（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附注五、15 商誉”和“附注六、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蓝天燃气本期通过现金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取得长葛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葛蓝天）100%股权将其纳入合并范围，通过现金收购的方式取得长葛市麟觉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麟觉能源）100%股权和尉氏县万发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尉氏万发）60%控股股权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并形成商誉。该股权购买交易涉及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判断购买日、识别和确认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商誉等。上述事项金额重大且涉及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故将此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 获取并复核公司收购长葛蓝天、麟觉能源、尉氏万发的董事会决议、股东会决议等内部文件以及股权转让协议、合并价款的支付情况、资产交割情况，以评价管理层对于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购买日确认是否恰当，是否经过授权批准。
- (2) 复核购买日长葛蓝天、麟觉能源、尉氏万发的评估报告，包括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估值所采用的方法、假设和重要参数以及确认金额。
- (3) 复核购买日确认的商誉金额的准确性。
- (4) 评价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会计处理的准确性。
- (5) 评估本期收购事项在财务报表中披露的充分性。

(二) 天然气销售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 收入”和“附注五、3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蓝天燃气 2022 年度营业收入 475,370.02 万元，其中天然气销售收入 428,765.37 万元，天然气销售收入作为蓝天燃气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部分，可能存在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而进行调节的风险，为此我们将天然气销售收入的真实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天然气销售收入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 测试、评价蓝天燃气与销售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情况。
- (2) 对天然气销售收入执行分析程序，根据本期购进燃气数量，分析本期销售数量的合理性。
- (3) 评价管道天然气销售确认原则，执行细节测试，抽查销售合同，交接计量凭证、结算单、收款银行回单及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 (4) 评价城市天然气销售确认原则，执行细节测试，检查城市燃气定价文件，抽查销售合同、销售发票、抄表记录客户确认单、客户交款单等支持性文件，将居民先付费用户抄表日至财务报表日期间按照估计金额确认的天然气销售收入与财务报表日后统计的该期间实际发生额进行比较，评估按照估计金额确认的销售收入是否合理。
- (5) 实施抽样函证程序以确认收入真实性。
- (6) 实施截止测试程序，包括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收入结算单，交接计量凭证、销售发票等，评价营业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期间。

(三) 燃气管网类固定资产的存在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7 固定资产”和“附注五、11 固定资产”

蓝天燃气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249,943.0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 40.00%，其中燃气管网类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30,322.15 万元，公司主要依赖管网类固定资产进行燃气输送，因此我们将燃气管网类固定资产的存在认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燃气管网类固定资产的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 (1) 了解并测试与燃气管网类固定资产管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有效性。
- (2) 抽样检查当期新增的以及本期合并增加的大额燃气管网类固定资产，检查入账依据以及相应的工程结算和验收文件。
- (3) 结合燃气管网资产分布情况抽取大额管网资产进行监盘及实地走访，根据管网分布路线图了解其位置，检查沿线地上可观察标志物，通过 PCM 检测仪检测地下管道是否存在，并通过对其沿线燃气用户抽查是否可以点火，确定其燃气管网是否正常使用。

四、其他信息

蓝天燃气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蓝天燃气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蓝天气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蓝天气、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蓝天气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蓝天气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蓝天气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蓝天气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留庆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帆

中国·北京

2023 年 3 月 27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七. 1	1, 212, 578, 868. 10	1, 187, 985, 297. 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附注七. 4	1, 796, 933. 62	
应收账款	附注七. 5	123, 677, 435. 41	80, 337, 845. 46
应收款项融资	附注七. 6	38, 358, 346. 67	6, 435, 156. 90
预付款项	附注七. 7	159, 729, 932. 10	198, 261, 376. 2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附注七. 8	2, 098, 768. 05	8, 240, 766. 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附注七. 9	197, 586, 113. 83	134, 959, 585. 9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七. 13	73, 496, 333. 77	62, 733, 809. 76
流动资产合计		1, 809, 322, 731. 55	1, 678, 953, 838. 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七. 17	90, 824, 613. 29	90, 729, 984. 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七. 20	1, 625, 633. 91	1, 676, 700. 95
固定资产	附注七. 21	2, 499, 430, 129. 37	2, 355, 968, 173. 44
在建工程	附注七. 22	552, 589, 924. 12	350, 160, 285. 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附注七. 25	6, 765, 961. 52	3, 612, 323. 47
无形资产	附注七. 26	952, 150, 251. 59	216, 978, 358. 55
开发支出			
商誉	附注七. 28	225, 118, 911. 32	19, 399, 197. 27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七. 30	74, 550, 428. 20	76, 967, 231. 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七. 31	35, 073, 796. 73	352, 642, 256. 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 438, 129, 650. 05	3, 468, 134, 512. 42
资产总计		6, 247, 452, 381. 60	5, 147, 088, 350. 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七. 32	610, 806, 208. 33	761, 010, 166. 6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附注七. 36	368, 657, 855. 30	321, 577, 933. 2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附注七. 38	781, 321, 935. 88	678, 864, 192. 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七. 39	44, 783, 402. 20	34, 834, 781. 94
应交税费	附注七. 40	28, 197, 277. 18	31, 756, 762. 94
其他应付款	附注七. 41	78, 482, 863. 59	55, 064, 790. 79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 004, 650. 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七. 43	31, 161, 921. 95	24, 265, 483. 46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七. 44	57, 328, 115. 09	41, 762, 270. 53
流动负债合计		2, 000, 739, 579. 52	1, 949, 136, 381. 5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附注七. 45	122, 000, 000. 00	55, 074, 784. 72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附注七. 47	2,905,691.80	1,508,779.1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3,162,423.28	198,321,057.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附注七. 30	211,834,629.95	31,020,366.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附注七. 52	1,425,925.90	1,833,333.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1,328,670.93	287,758,321.57
负债合计		2,542,068,250.45	2,236,894,703.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七. 53	494,856,340.00	462,70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七. 55	1,373,529,050.44	1,017,386,054.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七. 57	-134,124.66	-48,072.27
专项储备	附注七. 58	47,720,303.93	44,119,299.86
盈余公积	附注七. 59	282,771,388.84	233,231,637.8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注七. 60	1,462,871,447.41	1,151,496,897.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61,614,405.96	2,908,887,817.80
少数股东权益		43,769,725.19	1,305,829.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05,384,131.15	2,910,193,647.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247,452,381.60	5,147,088,350.81

公司负责人：陈启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孔丽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2,220,653.96	250,915,372.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0	
应收账款	附注十七. 1	77,152,369.67	52,738,464.43
应收款项融资		3,983,733.15	
预付款项		129,103,683.24	154,395,233.13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七. 2	466,033,667.25	365,368,25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7,246,399.57	14,808,161.7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622,459.42	12,668,942.14
流动资产合计		1,131,862,966.26	850,894,424.0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十七.3	1,879,956,988.35	1,056,817,664.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625,633.91	1,676,700.95
固定资产		1,163,492,872.95	1,205,265,535.58
在建工程		8,941,852.74	15,588,792.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16,990.01	414,008.41
无形资产		26,293,751.61	27,142,257.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03,342.72	9,505,985.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67,600.77	347,026,010.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00,399,033.06	2,663,436,953.81
资产总计		4,232,261,999.32	3,514,331,377.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30,699,875.00	580,770,916.6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9,639,137.21	124,522,804.8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1,313,662.67	73,464,119.70
应付职工薪酬		28,351,067.52	17,372,542.12
应交税费		9,426,637.40	9,199,162.19
其他应付款		31,046,319.12	145,931,211.9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004,65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131,131.24	23,471,441.74
其他流动负债		10,918,229.64	6,611,770.77
流动负债合计		971,526,059.80	981,343,970.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2,000,000.00	55,074,784.7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1,901.46	295,305.6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744,420.84	35,814,389.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25,925.90	1,833,333.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6,422,248.20	93,017,812.91
负债合计		1,137,948,308.00	1,074,361,782.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94,856,340.00	462,70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55,222,927.96	999,079,932.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200.14	
专项储备		47,554,747.50	45,542,296.47
盈余公积		282,771,388.84	233,231,637.84
未分配利润		913,920,487.16	699,413,728.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94,313,691.32	2,439,969,594.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232,261,999.32	3,514,331,377.87

公司负责人：陈启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孔丽娟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附注七. 61	4,753,700,193.84	3,900,894,135.12
其中：营业收入		4,753,700,193.84	3,900,894,135.1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附注七. 61	4,002,693,865.34	3,362,017,206.04
其中：营业成本		3,752,759,409.23	3,150,832,971.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附注七. 62	15,084,203.49	10,268,390.38
销售费用	附注七. 63	36,345,436.41	30,461,403.33
管理费用	附注七. 64	173,311,664.04	149,327,116.6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附注七. 66	25,193,152.17	21,127,324.21
其中：利息费用		39,012,712.17	32,385,528.60
利息收入		15,869,449.22	13,214,962.57
加：其他收益	附注七. 67	18,647,418.55	10,496,917.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24,127.98	9,307,582.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24,127.98	4,489,902.7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 71	-7,105,564.39	-8,190,264.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 73	36,294.98	205,670.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4,908,605.62	550,696,834.90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七. 74	2,466,857.80	1,219,786.28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七. 75	298,376.17	7,285,098.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7,077,087.25	544,631,522.73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七. 76	169,462,255.02	123,504,526.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7,614,832.23	421,126,996.4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7,614,832.23	421,126,996.4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2,265,300.95	420,883,212.9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349,531.28	243,783.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6,052.39	168,712.1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6,052.39	168,712.19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6,052.39	168,712.1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6,052.39	168,712.19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97,528,779.84	421,295,708.6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2,179,248.56	421,051,925.1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49,531.28	243,783.4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	0.9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陈启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孔丽娟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十七.4	3,925,764,400.89	3,271,281,018.44
减：营业成本	附注十七.4	3,473,817,680.95	2,922,054,552.27
税金及附加		7,686,912.78	5,129,317.23
销售费用		1,020,931.17	1,280,039.15
管理费用		66,997,806.01	58,892,687.4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7,308,706.84	22,255,900.50

其中：利息费用		31,754,756.68	24,980,720.64
利息收入		4,472,433.99	2,978,169.23
加：其他收益	附注十七.5	5,993,300.51	3,358,450.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7,324,127.98	105,232,462.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24,127.98	4,489,902.7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56,867.96	-2,061,104.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7.1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3,606,659.59	368,197,942.83
加：营业外收入		197,443.64	354,622.65
减：营业外支出		50,940.92	6,522,755.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3,753,162.31	362,029,810.15
减：所得税费用		88,355,652.32	66,084,093.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5,397,509.99	295,945,716.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5,397,509.99	295,945,716.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200.14	191,352.4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200.14	191,352.4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200.14	191,352.45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5,385,309.85	296,137,068.9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陈启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孔丽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37,844,717.33	4,383,058,905.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15,348.44	2,258,861.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57,454.82	26,218,718.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88,317,520.59	4,411,536,485.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56,318,259.54	3,379,170,939.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7,982,092.44	122,383,923.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4,928,284.32	207,276,369.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066,199.03	54,647,752.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58,294,835.33	3,763,478,98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0,022,685.26	648,057,501.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18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52,857.26	7,836,626.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1,669.13	308,245.8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42,462.71	4,162,089.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96,989.10	812,486,962.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4,026,294.96	397,678,952.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22,652,470.5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8,098,379.6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124,674.60	1,520,331,423.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827,685.50	-707,844,460.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6,9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0,000,000.00	76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0,000,000.00	1,626,9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8,000,000.00	681,837,738.0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2,360,212.17	263,053,953.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2,735.60	1,961,280.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1,932,947.77	946,852,972.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932,947.77	680,087,027.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262,051.99	620,300,068.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7,121,923.71	546,821,855.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5,383,975.70	1,167,121,923.71

公司负责人：陈启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孔丽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03,529,386.13	3,516,230,597.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92,064.57	738,431.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4,314.03	3,332,791.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5,025,764.73	3,520,301,820.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65,047,881.88	3,112,829,036.1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414,261.33	36,930,787.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871,042.16	94,607,070.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80,085.82	241,089,823.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67,313,271.19	3,485,456,717.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712,493.54	34,845,103.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7,152,857.26	63,979,047.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0,087.29	27,623.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83,328.36	685,9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506,272.91	1,449,986,671.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357,633.86	4,262,104.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200,000.00	1,360,472,470.5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500,000.00	885,79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057,633.86	2,250,524,574.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8,639.05	-800,537,903.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6,9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0,000,000.00	5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0,000,000.00	1,566,9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8,000,000.00	511,6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5,102,256.68	256,246,412.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753,594.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0,855,851.21	767,926,412.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855,851.21	799,013,587.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1,305,281.38	33,320,786.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915,372.58	217,594,585.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2,220,653.96	250,915,372.58

公司负责人：陈启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孔丽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2,702,000.00				1,017,386,054.91		-48,072.27	44,119,299.86	233,231,637.84		1,151,496,897.46		2,908,887,817.80	1,305,829.85	2,910,193,647.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2,702,000.00				1,017,386,054.91		-48,072.27	44,119,299.86	233,231,637.84		1,151,496,897.46		2,908,887,817.80	1,305,829.85	2,910,193,647.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154,340.00				356,142,995.53		-86,052.39	3,601,004.07	49,539,751.00		311,374,549.95		752,726,588.16	42,463,895.34	795,190,483.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86,052.39				592,265,300.95		592,179,248.56	5,349,531.28	597,528,779.84
(二)所有者	32,154,340.00				356,142,995.53								388,297,335.53	37,114,364.06	425,411,699.59

2022 年年度报告

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2,154,340.00				356,219,637.52								388,373,977.52	388,373,977.5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6,641.99								-76,641.99	37,114,364.06
(三) 利润分配								49,539,751.00	-280,890,751.00				-231,351,000.00	-231,351,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9,539,751.00	-49,539,751.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1,351,000.00			-231,351,000.00	-231,351,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2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601,004.07				3,601,004.07			3,601,004.07	
1. 本期提取							75,118,568.12				75,118,568.12			75,118,568.12	
2. 本期使用							-71,517,564.05				-71,517,564.05			-71,517,564.05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94,856,340.00				1,373,529,050.44		-134,124.66	47,720,303.93	282,771,388.84		1,462,871,447.41		3,661,614,405.96	43,769,725.19	3,705,384,131.15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7,202,000.00				215,946,054.91		-216,784.46	40,933,005.59	203,635,054.23		991,536,866.46		1,849,036,196.73	4,023,656.81	1,853,059,853.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11.96		22,389.69		24,401.65		24,401.65

2022 年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7,202,000.00				215,946,054.91	- 216,784.46	40,933,005.59	203,637,066.19		991,559,256.15	1,849,060,598.38	4,023,656.81	1,853,084,255.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500,000.00				801,440,000.00	168,712.19		3,186,294.27	29,594,571.65	159,937,641.31	1,059,827,219.42	- 2,717,826.96	1,057,109,392.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8,712.19				420,883,212.96	421,051,925.15	243,783.48	421,295,708.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500,000.00				801,440,000.00						866,940,000.00	- 2,961,610.44	863,978,389.5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5,500,000.00				801,440,000.00						866,940,000.00		866,94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2,961,610.44	-2,961,610.44
（三）利润分配								29,594,571.65		-260,945,571.65	-231,351,000.00		-231,351,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9,594,571.65		-29,594,571.6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1,351,000.00	-231,351,000.00		-231,351,000.00
4. 其他													

2022 年年度报告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2,702,000.00				999,079,932.43			45,542,296.47	233,231,637.84	699,413,728.17	2,439,969,594.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154,340.00	-	-	-	356,142,995.53	-	-12,200.14	2,012,451.03	49,539,751.00	214,506,758.99	654,344,096.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200.14			495,397,509.99	495,385,309.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154,340.00	-	-	-	356,142,995.53	-	-	-	-	-	388,297,335.5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2,154,340.00				356,219,637.52						388,373,977.5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6,641.99						-76,641.99
（三）利润分配									49,539,751.00	-	-231,351,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9,539,751.00	-49,539,751.00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31,351,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012,451.03			2,012,451.03
1. 本期提取								12,635,105.82			12,635,105.82
2. 本期使用								-10,622,654.79			-10,622,654.79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94,856,340.00	-	-	-	1,355,222,927.96	-	-12,200.14	47,554,747.50	282,771,388.84	913,920,487.16	3,094,313,691.32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7,202,000.00				197,639,932.43			-191,352.45	41,329,141.09	203,635,054.23	664,395,475.70	1,504,010,251.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11.96	18,107.64	20,119.6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7,202,000.00				197,639,932.43			-191,352.45	41,329,141.09	203,637,066.19	664,413,583.34	1,504,030,370.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500,000.00				801,440,000.00			191,352.45	4,213,155.38	29,594,571.65	35,000,144.83	935,939,224.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1,352.45			295,945,716.48	296,137,068.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500,000.00				801,440,000.00							866,94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5,500,000.00				801,440,000.00							866,94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594,571.65	-260,945,571.65	-231,351,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9,594,571.65	-29,594,571.6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1,351,000.00	-231,351,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2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213,155.38			4,213,155.38
1. 本期提取								11,016,998.01			11,016,998.01
2. 本期使用								6,803,842.63			6,803,842.6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2,702,000.00				999,079,932.43			45,542,296.47	233,231,637.84	699,413,728.17	2,439,969,594.91

公司负责人：陈启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孔丽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陈启勇
成立时间:	200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住所:	河南省驻马店市确山县联播大道 15 号确山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综合办公大楼 5 楼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营业期限	2002 年 12 月 31 日至 2052 年 12 月 30 日
所属行业: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经营范围:	天然气输送及销售；天然气相关产品开发及利用；天然气管道管理。*

本公司是在河南省豫南燃气管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系由河南蓝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天集团”)、光山县驿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和李国喜等 36 位自然人股东于 2002 年 12 月共同投资设立。于 2008 年 11 月,经有限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本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 1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0)3151 号文批准,本公司向境内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后股本为 46,270.20 万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河南蓝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最终控股公司为河南蓝天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李新华。

本公司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2023 年 3 月 27 日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22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含子公司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共 13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3 户,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行业无重大变化,公司无重大资产损失,无其他表明其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事项。可以预计公司自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公司经营具有可持续性。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

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

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2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21（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

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初始确认时则按照新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

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公司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衍生金融资产外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或无固定期限)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收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由新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经营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①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若现有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更严格的合同条款、增加抵押品或担保物或者更高的收益率等)。

C.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D.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E.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F.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G.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I.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J.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K.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L. 借款合同的预期是否发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M.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N.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②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基于本公司内部信用风险管理，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工具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公司在内的债权人(不考虑本公司取得的任何担保)，则本公司认为发生违约事件。

无论上述评估结果如何，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90日，则本公司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③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及应收经营租赁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等。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A.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B. 对于应收经营租赁款，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④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3) 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本公司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A.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B.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公司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公司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负债。

(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①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中，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公司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公司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 根据本公司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 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B.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公司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公司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新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②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公司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有证据表明某单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较大，则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进行减值测试，按照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各组合确定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组合 2	除组合 1 外的应收款项。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及工程施工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五五摊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均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反之则确认为减值利得。实际发生减值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减记账面价值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恢复以前减记的金额，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部分自分类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再采用权益法核算。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母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主体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除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外，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0	5	3.17-19.00
燃气管网	年限平均法	30	3-5	3.17-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2	3-5	7.92-32.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5	9.50-32.3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及土地。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软件及牌照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40-50	-
特许经营权	年限平均法	19-27	-
软件	年限平均法	2-5	-
牌照	年限平均法	3	-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 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除与合同成本相关的资产减值损失外，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与合同成本相关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本附注五、16 “合同资产”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公司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

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管道天然气收入、城市天然气收入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具体确认标准如下：

①管道天然气收入

本公司各个分输站员工每天根据分输站计量装置所显示的各个客户天然气输送数量填制天然气计量交接凭证，经客户核对无误后由双方签字确认当天输送气量。每周本公司汇总各客户周输气量并根据国家规定的天然气销售单价和管输价格与客户结算天然气销售价款，并制作周结算单。周初或月末，本公司根据周结算单向客户开具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②管道天然气代输收入

本公司各个分输站员工每天根据分输站计量装置所显示的各个客户天然气输送数量填制天然气计量交接凭证，经客户核对无误后由双方签字确认当天输送气量。每周本公司汇总各客户周输气量

并根据国家规定的天然气管输价格与客户结算天然气管输价款，并制作周结算单。周初或月末，本公司根据周结算单向客户开具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③城市天然气收入

城市天然气销售按用户类型分为居民用户和非居民用户，销售结算方式分为先付费和后付费两种，先付费方式为用户到营业厅将燃气表卡充值后购气消费，后付费方式为本公司定期抄表，用户按抄表消费燃气数量进行缴费。本公司收到居民用户中先付费用户的充值燃气款时确认天然气预收款，每月末按照先付费用户当月月均用气量及政府规定的价格确认销售收入；居民用户中的后付费用户按照当月抄表数量及政府规定的价格确认销售收入。

本公司对非居民用户制定统一的计量交接凭证，该计量交接凭证作为客户当月使用天然气量的凭据，由本公司和客户双方签字认可。本公司抄表人员月末到各非居民用户处抄取客户当月实际用气量，填写计量交接凭证，经双方签字确认后，向客户开具天然气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④燃气安装工程收入

鉴于燃气入户安装业务数量多、发生频繁、合同金额较小、施工工期短等特点，本集团采用在完工时确认入户安装业务收入，即：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期开工当期完工开具结算单的工程项目确认收入；对当期开工当期未完工的工程项目不确认收入，待项目完工后再确认收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新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燃气管网城市配套费，该等政府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税收奖励和政府奖励资金，该等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难以区分性质的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因公共利益进行搬迁而收到的搬迁补偿

本公司因城镇整体规划等公共利益进行搬迁，收到政府从财政预算直接拨付的搬迁补偿款，作为专项应付款处理。其中，属于对在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及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行补偿的，自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并根据其性质按照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取得的搬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确认为资本公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 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 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

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其中就“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及“亏损合同的判断”作出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无需审批	无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就“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以及“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作出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无需审批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 2022 年 11 月 21 日财政部和应急部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损益和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

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管道运输收入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增值税	天然气销售收入	9%
增值税	租赁收入	5%
增值税	安装收入	3%、9%
增值税	除天然气销售收入、管道运输收入和租赁收入之外的应纳税收入	13%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的余额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海南新长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河南中晟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
河南卓成汽车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省豫南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南燃气”)为一般纳税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的相关规定，豫南燃气提供安装服务的营业收入以简易征收办法按应税收入的 3%缴纳增值税，相关进项税额不予抵扣；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蓝天新长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长燃气”)为一般纳税人，提供安装服务的收入按 9%税率缴纳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提供的管道运输服务，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本公司之子公司海南新长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长新能源”)适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通知自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税[2021]12 号文《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规定，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

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税[2022]13号文,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79,358.38	410,657.94
银行存款	1,194,904,617.32	1,166,711,265.77
其他货币资金	17,194,892.40	20,863,373.61
合计	1,212,578,868.10	1,187,985,297.3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说明

2022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中包含使用受限的履约保函保证金计人民币12,345,554.21元及业务保证金计人民币1,537,391.78元。资金冻结3,311,946.41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96,933.62	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796,933.62	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5,332.45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95,332.45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内	116,757,609.69
1 年以内小计	116,757,609.69
1 至 2 年	11,761,366.31
2 至 3 年	1,250,684.61
3 至 4 年	2,149,466.66
4 至 5 年	485,977.54
5 年以上	847,630.85
合计	133,252,735.6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3,252,735.66	100	9,575,300.25	7.19	123,677,435.41	86,301,845.76	100	5,964,000.30	6.91	80,337,845.46
其中:										
组合 1										
组合 2	133,252,735.66	100	9,575,300.25	7.19	123,677,435.41	86,301,845.76	100	5,964,000.30	6.91	80,337,845.46
合计	133,252,735.66	/	9,575,300.25	/	123,677,435.41	86,301,845.76	/	5,964,000.30	/	80,337,845.4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2	133,252,735.66	9,575,300.25	7.19
合计	133,252,735.66	9,575,300.25	7.1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 本公司利用应收账款账龄来评估组合 2 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业务涉及大量的小客户, 其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 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客户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5,964,000.30	3,606,786.61			4,513.34	9,575,300.25
合计	5,964,000.30	3,606,786.61			4,513.34	9,575,300.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郑市和力热力有限公司	60,626,611.47	45.50	3,031,330.57
禹州市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12,368,571.97	9.28	618,428.60
长垣县黄河滩区居民拆迁工作办公室	7,335,523.57	5.50	746,866.73
舞阳中和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2,927,869.82	2.20	146,393.49
河南省海川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1,665,914.90	1.25	83,295.75
合计	84,924,491.73	63.73	4,626,315.14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38,358,346.67	6,435,156.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账款		
合计	38,358,346.67	6,435,156.9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管理该部分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因此本公司将满足上述业务模式的应收票据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1,479,720.02	
合计	31,479,720.02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6,308,807.88	97.85	197,788,880.79	99.76
1至2年	3,380,783.07	2.12	355,624.52	0.18
2至3年	37,396.00	0.02	116,370.90	0.05
3年以上	2,945.15	0.01	500.00	0.01
合计	159,729,932.10	100.00	198,261,376.21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河南分公司	108,158,828.13	67.7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河南天然气销售中心	17,515,014.34	10.97
新郑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4,570,370.93	2.86
信阳中能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028,385.70	1.90
河南安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984,845.98	1.87
合计	136,257,445.08	85.3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98,768.05	8,240,766.78
合计	2,098,768.05	8,240,766.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 1年以内分项	
1年内	901,793.9
1年以内小计	901,793.91
1至2年	35,812.76
2至3年	82,508.31
3至4年	36,241.24
4至5年	5,628,525.39
5年以上	12,265,570.70
合计	18,950,452.3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4,293,808.76	12,675,224.52
应收迁建补偿款	3,621,226.23	3,797,993.23
零星材料款	12,533.10	13,982.97
押金	52,026.45	58,826.45
备用金	207,096.16	15,000.00
应收保险赔偿款	300,000.00	2,990,000.00
其他	463,761.61	347,552.07
合计	18,950,452.31	19,898,579.2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67,876.78	11,489,935.68		11,657,812.46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9,731.11	3,658,508.89		3,498,777.7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36,944.02	1,658,150.00		1,695,094.02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45,089.69	16,806,594.57		16,851,684.2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原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保证金	10,000,000.00	5年以上	52.77	10,000,000.00
河南科中实业有限公司	应收拆迁补偿款	3,372,993.23	4-5年	17.80	2,698,394.58
西平县人民政府	保证金	2,000,000.00	4-5年	10.55	1,600,000.00
河南省五洲燃气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00,000.00	5年以上	8.44	1,600,000.00
新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保证金	500,000.00	5年以上	2.64	500,000.00

合计	/	17,472,993.23	/	92.20	16,398,394.58
----	---	---------------	---	-------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558,182.53		34,558,182.53	25,799,946.55		25,799,946.5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3,306,977.85		23,306,977.85	18,145,983.34		18,145,983.34
周转材料	2,636,220.43		2,636,220.43	2,451,150.64		2,451,150.64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工程施工	137,084,733.02		137,084,733.02	88,562,505.43		88,562,505.43

合计	197,586,113.83		197,586,113.83	134,959,585.96	134,959,585.96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预缴税金	29,509,621.71	27,365,175.18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43,986,712.06	35,368,634.58
合计	73,496,333.77	62,733,809.76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兴港燃气	63,631,990.57			1,115,397.19		-76,641.99	2,152,857.26			62,517,888.51
驻马店储运	27,097,993.99			1,208,730.79						28,306,724.78
小计	90,729,984.56			2,324,127.98		-76,641.99	2,152,857.26			90,824,613.29
合计	90,729,984.56			2,324,127.98		-76,641.99	2,152,857.26			90,824,613.29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53,351.76		2,553,351.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553,351.76		2,553,351.7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76,650.81		876,650.81
2. 本期增加金额		51,067.04		51,067.04
(1) 计提或摊销		51,067.04		51,067.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927,717.85		927,717.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25,633.91		1,625,633.91
2. 期初账面价值		1,676,700.95		1,676,700.9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99,393,135.64	2,355,931,679.71
固定资产清理	36,993.73	36,493.73
合计	2,499,430,129.37	2,355,968,173.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燃气管网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8,870,256.36	2,887,341,100.28	174,177,908.44	17,725,715.55	3,248,114,980.63
2. 本期增加金额	13,026,081.04	245,315,865.64	11,794,594.31	4,719,468.36	274,856,009.35
(1) 购置	323,692.33	10,164,120.90	6,669,286.53	3,210,944.26	20,368,044.02
(2) 在建工程转入	2,189,485.00	129,688,585.62			131,878,070.62
(3) 企业合并增加	10,512,903.71	105,463,159.12	5,125,307.78	1,508,524.10	122,609,894.71
3. 本期减少金额	420,621.67	3,306,208.07	929,276.89	400,764.00	5,056,870.63
(1) 处置或报废	420,621.67	3,306,208.07	929,276.89	400,764.00	5,056,870.63
(2) 转入在建工程					
(3)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181,475,715.73	3,129,350,757.85	185,043,225.86	22,044,419.91	3,517,914,119.3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4,498,118.50	724,707,055.58	101,773,070.59	11,205,056.25	892,183,300.92
2. 本期增加金额	10,627,004.28	99,557,389.02	13,294,923.81	5,179,801.32	128,659,118.43
(1) 计提	7,751,958.13	96,107,625.26	12,098,440.80	1,529,892.54	117,487,916.73
	2,875,046.15	3,449,763.76	1,196,483.01	3,649,908.78	11,171,201.70
3. 本期减少金额	105,849.28	969,237.27	882,640.53	363,708.56	2,321,435.64
(1) 处置或报废	105,849.28	969,237.27	882,640.53	363,708.56	2,321,435.64
(2) 转入在建工程					
4. 期末余额	65,019,273.50	823,295,207.33	114,185,353.87	16,021,149.01	1,018,520,983.7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6,456,442.23	2,306,055,550.52	70,857,871.99	6,023,270.90	2,499,393,135.64

2. 期初账面价值	114,372,137.86	2,162,634,044.70	72,404,837.85	6,520,659.30	2,355,931,679.71
-----------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63,855,755.53	面积太小无法办理产权证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36,993.73	36,493.73
合计	36,993.73	36,493.73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18,569,102.63	322,305,014.38
工程物资	34,020,821.49	27,855,271.47
合计	552,589,924.12	350,160,285.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城市管网工程	512,273,090.59		512,273,090.59	316,903,581.86		316,903,581.86
其他	6,296,012.04		6,296,012.04	5,401,432.52		5,401,432.52
合计	518,569,102.63		518,569,102.63	322,305,014.38		322,305,014.3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城市管网工程		316,903,581.86	327,050,828.79	131,681,320.06		512,273,090.59						
其他		5,401,432.52	1,091,330.08	196,750.56		6,296,012.04						
合计		322,305,014.38	328,142,158.87	131,878,070.62		518,569,102.63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用材料	34,020,821.49		34,020,821.49	27,855,271.47		27,855,271.47
合计	34,020,821.49		34,020,821.49	27,855,271.47		27,855,271.47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910,253.45	880,729.44	5,790,982.89
2. 本期增加金额	7,289,224.51	13,200.00	7,302,424.51
(1) 新增	7,289,224.51	13,200.00	7,302,424.51
3. 本期减少金额	548,194.75	130,905.19	679,099.94
(1) 终止	548,194.75	130,905.19	679,099.94
4. 期末余额	11,651,283.21	763,024.25	12,414,307.4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22,825.22	355,834.20	2,178,659.42
2. 本期增加金额	3,669,547.78	58,606.32	3,728,154.10
(1) 计提	3,669,547.78	58,606.32	3,728,154.10
3. 本期减少金额	190,833.23	67,634.35	258,467.58
(1) 处置			
(2) 终止	190,833.23	67,634.35	258,467.58
4. 期末余额	5,301,539.77	346,806.17	5,648,345.9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349,743.44	416,218.08	6,765,961.52
2. 期初账面价值	3,087,428.23	524,895.24	3,612,323.47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	牌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1,571,516.92	4,359,364.04	185,141,000.00	6,741,939.61	287,813,820.57
2. 本期增加金额	10,519,463.79	2,066,737.96	755,204,552.95		767,790,754.70
(1) 购置		1,983,607.50			1,983,607.5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0,519,463.79	83,130.46	755,204,552.95		765,807,147.2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2,090,980.71	6,426,102.00	940,345,552.95	6,741,939.61	1,055,604,575.2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943,489.56	2,776,229.83	53,985,556.35	3,130,186.28	70,835,462.02
2. 本期增加金额	2,905,429.21	488,221.80	26,335,807.93	2,889,402.72	32,618,861.66
(1) 计提	2,157,910.24	469,471.58	26,335,807.93	2,889,402.72	31,852,592.47
2) 企业合并增加	747,518.97	18,750.22			766,269.1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848,918.77	3,264,451.63	80,321,364.28	6,019,589.00	103,454,323.6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8,242,061.94	3,161,650.37	860,024,188.67	722,350.61	952,150,251.59
2. 期初账面价值	80,628,027.36	1,583,134.21	131,155,443.65	3,611,753.33	216,978,358.5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825,911.38	面积太小无法办理产权证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新长燃气	19,399,197.27					19,399,197.27
麟觉能源		4,764,694.48				4,764,694.48
长葛蓝天		177,787,329.48				177,787,329.48
尉氏万发		23,167,690.09				23,167,690.09
合计	19,399,197.27	205,719,714.05				225,118,911.3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①河南蓝天新长燃气有限公司（简称“新长燃气”）

2015年，公司收购蓝天新长100%的股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并购商誉19,399,197.27元。与该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为蓝天新长的经营性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②长葛市麟觉能源有限公司（简称“麟觉能源”）

2022年，公司收购长葛麟觉100%的股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并购商誉4,764,694.48元。与该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为长葛麟觉的经营性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等。

③长葛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长葛蓝天”）

2022年，公司收购长葛蓝天100%的股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并购商誉177,787,329.48元。与该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为长葛蓝天的经营性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④尉氏县万发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尉氏万发”）

2022 年，公司收购尉氏万发 60% 的股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并购商誉 23,167,690.09 元。与该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为尉氏万发的经营性长期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预计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管理层在对资产组收入成本结构、资本结构、资本性支出、投资收益和风险水平等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宏观政策、行业周期及其他影响该资产组进入稳定期的因素，确定预测期为 5 年（第一阶段: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收益期为无限期（第二阶段:2028 年 1 月 1 日直至永续）。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预计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管理层在对资产组收入成本结构、资本结构、资本性支出、投资收益和风险水平等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宏观政策、行业周期及其他影响该资产组进入稳定期的因素，确定预测期为 5 年（第一阶段: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收益期为无限期（第二阶段:2028 年 1 月 1 日直至永续）。

管理层根据商誉所在的各资产组历史业绩和中长期规划，编制未来 5 年及永续期现金流量预测。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针对各资产组采用根据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确定的税前折现率以及商誉减值测试结果如下表所示：

类别	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	稳定期增长率	折现率	商誉减值测试结果
河南蓝天新长燃气有限公司	2023-2027	注 1	永续期	0.00%	12.52%	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长葛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2027	注 2	永续期	0.00%	11.69%	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尉氏县万发能源有限公司	2023-2027	注 3	永续期	0.00%	12.73%	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长葛市麟觉能源有限公司	2023-2027	注 4	永续期	0.00%	13.00%	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注 1：河南蓝天新长燃气有限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预计 2023 年到 2027 年分别为 4.3%、12.3%、11.3%、10.6%、10.1%。上期预计 2022 年到 2026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 17.4%、18.0%、16.8%、16.0%、15.3%。考虑到 2022 年燃气价格已经处于稍高位置，本次 2023 年预测期相较于上年预测降低。

注 2：长葛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资产组预计 2023 年到 2027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18.0%、-0.8%、0.1%、0.8%、-0.5%。上期预计 2022 年到 2026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 0.1%、13.1%、2.2%、4.2%、5.0%。本次预测 2023 年的销售增长率较前次高，主要原因为燃气气源紧张，需求量逐年增加，造成燃气销售价格增加。

注 3：尉氏县万发能源有限公司资产组预计 2023 年到 2027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34.1%、6.0%、5.1%、0.3%、0.5%。上期预计 2022 年到 2026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 5.0%、11.2%、

6.3%、3.3%、1.7%。本次预测 2023 年的销售增长率较前次高，主要原因为该公司在本年度新收购公司，借助公司规模效应以及潜在市场有助于进一步扩大销售规模。

注 4：长葛市麟觉能源有限公司资产组预计 2023 年到 2026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0.5%、3.0%、3.0%、3.0%、3.0%。上期预计 2022 年到 2026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 7.0%、12.0%、4.0%、4.0%、4.0%。本次预测 2023 年的销售增长率较上年预测减少，主要原因为该公司主要经营管道天然气销售，业务量基本稳定，销售增长率基本维持不变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3,463,430.43	8,365,857.62	26,281,283.33	6,570,320.84
可抵扣亏损			27,922,997.27	6,980,749.32
递延收益	203,162,423.29	50,790,605.81	198,321,057.88	49,580,264.48
固定资产	34,571,605.78	8,642,901.50	37,663,836.64	9,415,959.1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6,851,684.26	4,212,775.81	11,657,812.46	2,914,380.49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575,300.25	2,393,825.07	5,964,000.30	1,491,000.08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577,849.57	144,462.39	62,629.71	14,557.44
合计	298,202,293.58	74,550,428.20	307,873,617.59	76,967,231.8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47,338,519.80	211,834,629.95	124,081,466.12	31,020,366.5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847,338,519.80	211,834,629.95	124,081,466.12	31,020,366.5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7,563,808.23	17,087,604.47
合计	17,563,808.23	17,087,604.4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2,216,467.40	
2023 年	3,073,148.04	3,073,148.04	
2024 年	3,834,649.44	3,834,649.44	
2025 年	3,229,223.45	3,229,223.45	
2026 年	4,734,116.14	4,734,116.14	
2027 年	2,692,671.16		
合计	17,563,808.23	17,087,604.4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土地款	9,837,083.13		9,837,083.13	3,534,018.40		3,534,018.40
预付工程款	22,794,582.95		22,794,582.95	7,880,928.85		7,880,928.85
预付设备款	334,556.00		334,556.00	315,000.00		315,000.00

预付股权款				339,444,705.88		339,444,705.88
其他	2,107,574.65		2,107,574.65	1,467,603.39		1,467,603.39
合计	35,073,796.73		35,073,796.73	352,642,256.52		352,642,256.52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80,000,000.00	180,000,000.00
信用借款	150,000,000.00	200,000,000.00
保证及质押借款		
应付利息	806,208.33	1,010,166.66
合计	610,806,208.33	761,010,166.6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的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质押物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380,000,000.00	本公司持有的豫南燃气的全部股权
合计	380,000,000.00	

保证借款的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担保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50,000,000.00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30,000,000.00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80,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226,592,439.58	178,243,697.14
应付材料款	137,938,091.95	138,056,478.73
应付设备款	810,476.48	1,028,014.64
其他	3,316,847.29	4,249,742.74
合计	368,657,855.30	321,577,933.2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四分公司	10,697,121.83	工程尚未结算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264,748.80	工程尚未结算
河北金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690,631.07	工程尚未结算
河南省祥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18,864.81	工程尚未结算
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37,588.60	工程尚未结算
合计	15,008,955.1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天然气款	441,905,810.82	368,868,544.86
预收安装款	396,495,900.84	351,730,161.05
预收其他款项	248,339.31	27,756.64
减：列示于其他流动负债的部分	57,328,115.09	41,762,270.53
合计	781,321,935.88	678,864,192.0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驻马店市盛世汇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364,192.89	工程尚未完工
河南正华信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173,738.72	工程尚未完工
河南省华锦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215,815.21	工程尚未完工
驻马店建华置业有限公司	3,060,266.79	工程尚未完工
合计	16,814,013.61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4,750,012.78	136,743,399.86	126,774,644.00	44,718,768.6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4,769.16	11,238,243.00	11,258,378.60	64,633.5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4,834,781.94	147,981,642.86	138,033,022.60	44,783,402.2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477,288.64	117,758,815.43	107,920,224.08	43,315,879.99
二、职工福利费	268,504.47	5,863,218.09	5,861,986.56	269,736.00
三、社会保险费	79,513.82	5,348,336.38	5,394,762.58	33,087.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72,127.27	4,659,797.42	4,699,879.62	32,045.07
工伤保险费	7,386.55	688,538.96	694,882.96	1,042.55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141,480.84	5,214,976.13	5,215,346.05	141,110.9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83,225.01	2,558,053.83	2,382,324.73	958,954.1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4,750,012.78	136,743,399.86	126,774,644.00	44,718,768.6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4,169.10	10,771,550.62	10,788,300.86	57,418.86
2、失业保险费	10,600.06	466,692.38	470,077.74	7,214.7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4,769.16	11,238,243.00	11,258,378.60	64,633.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663,296.96	12,362,868.29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4,267,505.19	16,989,832.32
个人所得税	101,205.49	44,210.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1,380.91	585,486.98
印花税	914,820.20	941,113.98
教育费附加	299,031.41	350,346.54
土地使用税	162,036.67	154,155.8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9,354.29	233,564.80
房产税	88,537.16	95,183.47
资源税	108.90	
合计	28,197,277.18	31,756,762.94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004,650.00
其他应付款	78,482,863.59	53,060,140.79
合计	78,482,863.59	55,064,790.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004,65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2,004,65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23,899,722.70	21,883,035.69
政府奖励资金	5,360,000.00	5,360,000.00
押金	2,321,935.24	4,321,518.31
股权款	23,400,000.00	16,972,235.29
迁建补偿款	1,887,488.48	1,887,488.48
其他	18,214,462.19	
	3,399,254.98	2,635,863.02
合计	78,482,863.59	53,060,140.7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王英杰	11,115,760.00	往来款
驻马店市驿城区财政局	5,360,000.00	上市引导资金
万辉	3,639,189.00	工程款
河南浩之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887,488.48	补偿款
刘俊岭	1,570,015.00	往来款
合计	23,572,452.4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8,000,000.00	23,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 年内到期的预收租金	407,407.41	407,407.41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65,528.43	825,564.94
应付利息	188,986.11	32,511.11
合计	31,161,921.95	24,265,483.46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57,328,115.09	41,762,270.53
合计	57,328,115.09	41,762,270.5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5,000,000.00	3,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保证及质押借款	95,000,000.00	75,000,000.00
保证、抵押及质押借款		
应付利息	188,986.11	107,295.8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8,000,000.00	23,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188,986.11	32,511.11
合计	122,000,000.00	55,074,784.7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及质押借款的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担保人	质押物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55,000,000.00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李新华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河南省豫南燃气有限公司全部股权
合计	55,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947,338.52	2,659,502.0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76,118.29	-325,157.9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65,528.43	-825,564.94
合计	2,905,691.80	1,508,779.13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8,317,056.04	4,486,560.00	5,807,167.22	146,996,448.82	与资产或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管道迁建补偿	50,004,001.84	8,642,462.71	2,480,490.09	56,165,974.46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合计	198,321,057.88	13,129,022.71	8,287,657.31	203,162,423.2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燃气管网城市配套费	143,689,857.37	2,500,000.00		5,665,985.58		140,523,871.79	与资产相关
新郑煤改气项目资金补助	2,910,369.17			108,072.31		2,802,296.86	与资产相关
应急救援基地补贴专项资金		1,986,560.00		33,109.33		1,953,450.67	与资产相关
上市扶持资金	1,716,829.50					1,716,829.5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8,317,056.04	4,486,560.00		5,807,167.22		146,996,448.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涉及管道迁建补偿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西气东输豫南支线天然气管道(驻马店市驿城区)改线补偿	7,756,686.08		320,209.00		7,436,477.08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西气东输豫南支线天然气管道(漯河市西城区段)改线补偿	6,832,323.75		677,585.82		6,154,737.93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西气东输豫南支线天然气管道(驻马店市经济开发区)改线补偿	4,793,556.08		177,764.19		4,615,791.89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西气东输豫南支线天然气管道遂平县段改线补偿	4,710,750.44		194,467.66		4,516,282.78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西气东输豫南支线天然气管道(驻马店市产业集聚区)改线补偿	3,137,413.12		129,517.67		3,007,895.45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西气东输豫南支线天然气管道遂平县改线补偿	2,711,803.11		111,947.78		2,599,855.33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西气东输豫南支线兴业大道(遂平段)改线补偿	2,422,752.00		87,833.91		2,334,918.09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驻马店七县子项目遂平县产业集聚区段管道改线工程补偿款	2,050,814.24		76,427.86		1,974,386.38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驻东支线中原路至蔡州路改线补偿款	1,561,659.31		58,198.46		1,503,460.85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徐店门站至徐福记中压燃气管道迁建补偿款	1,503,488.99		55,857.18		1,447,631.81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驻马店七县子项目平舆县境内天然气管道迁改工程补偿款	1,211,465.07		43,525.69		1,167,939.38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遂平县尼龙产业园项目燃气管道迁改工程补偿款	1,204,846.19		42,029.52		1,162,816.67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南水北调潮河段管道迁建补偿	1,181,032.80		55,360.92		1,125,671.88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驻马店七县子项目平舆分输站及附属管道设施迁改工程补偿款	1,065,583.18		37,719.76		1,027,863.42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豫南燃气驻东支线新蔡段改线补偿款	824,627.46		31,818.42		792,809.04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雪松大道道路工程(嫫祖大道-豫南监狱)燃气二期工程迁改补偿	735,772.36		26,356.02		709,416.34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雪松大道道路工程(金顶山路-嫫祖大道)燃气二期工程迁改补偿	670,774.52	163,220.04	24,828.18		809,166.38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汝南 328 国道改线新创业大道改线工程补偿款	567,633.62		20,478.09		547,155.53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S323(郑许路至 107 国道段)天然气管线迁建补偿款	318,190.50		11,969.54		306,220.96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豫南支线兴业大道(关石公路-遂平界)改迁补偿	242,275.20		8,783.39		233,491.81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106 国道燃气管道新蔡段改线	200,000.00				200,000.00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创业大道-郭楼乡中压改线工程补偿	126,931.31		4,759.92		122,171.39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大吴庄至石材城 S102 省道改造天然气迁建	49,271.07		2,472.12		46,798.95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G107 遂平、驿城区、确山绕城改线燃气管道改迁款	1,990,000.00			164,311.93	1,825,688.07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正确路燃气管道改线费用	524,463.37		17,629.02		506,834.35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龙胜大道（蔡州大道-南环城路）管道拆迁补偿	1,609,888.07				1,609,888.07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横山枢纽工程段蓝天然气天然气系统改造补偿		5,918,282.49	98,638.04		5,819,644.45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南驻支线 G107 遂平、驿城区、确山绕城改线燃气管道改迁款（确山段）		1,029,357.80			1,029,357.80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驻马店）收到正阳县环城公路天然气管道改迁工程款		718,446.60			718,446.60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正阳县交通运输局转款慎西路北段燃气管道改线费用		813,155.78			813,155.78	因管道迁建收到的补偿款
合计	50,004,001.84	8,642,462.71	2,316,178.16	164,311.93	56,165,974.46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土地租赁预收款(注)	1,833,333.31	2,240,740.72
减：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407,407.41	407,407.41
合计	1,425,925.90	1,833,333.31

其他说明：

2014年1月1日，本公司与中油洁能签订土地租赁合同，将15,306.00平方米的土地出租给中油洁能并作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租赁期限为2014年1月1日至2027年5月16日，合计收取租金计人民币5,500,000.00元。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62,702,000.00	32,154,340.00				32,154,340.00	494,856,340.00

其他说明：

2022年6月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向长葛市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02号），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发行32,154,340.00股，每股价格为12.44元，以购买长葛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52.00%的股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32,154,340.00元，减除其他发行费用11,626,012.08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356,219,637.52元。上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业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2）第32100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17,386,054.91	356,219,637.52		1,373,605,692.43
其他资本公积	0.00		76,641.99	-76,641.99
合计	1,017,386,054.91	356,219,637.52	76,641.99	1,373,529,050.4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见本附注七、53“股本”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8,072.27	-142,778.68			-56,726.29	-86,052.39		-134,124.66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8,072.27	-142,778.68			-56,726.29	-86,052.39		-134,124.6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4,119,299.86	75,118,568.12	71,517,564.05	47,720,303.93
合计	44,119,299.86	75,118,568.12	71,517,564.05	47,720,303.9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以上年度确认的天然气销售业务收入和天然气代输业务收入为基础计提当年度安全生产费。对于天然气销售业务，本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财资〔2022〕136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的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计提标准计提安全生产费，对于天然气代输业务，则按照办法第二十四条规定的特殊货运业务计提标准计提安全生产费。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3,231,637.84	49,539,751.00		282,771,388.8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33,231,637.84	49,539,751.00		282,771,388.8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51,496,897.46	991,536,866.4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2,389.6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51,496,897.46	991,559,256.1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2,265,300.95	420,883,212.9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9,539,751.00	29,594,571.6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1,351,000.00	231,351,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62,871,447.41	1,151,496,897.4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51,066,392.61	3,752,492,991.23	3,898,269,614.05	3,150,148,725.86
其他业务	2,633,801.23	266,418.00	2,624,521.07	684,245.63
合计	4,753,700,193.84	3,752,759,409.23	3,900,894,135.12	3,150,832,971.4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天然气销售，本公司在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即在商品进入客户所属的管道时或已经直接被客户消耗的时点确认收入。根据合同约定，客户将在每一个结算周期开始时预先支付该结算周期预估的交易金额，本公司将收到的款项确认为一项合同负债，直至商品控制权转移至客户处。当交易价格高于预先支付的交易金额时，由于商品交付给客户代表了取得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款项的到期仅取决于时间流逝，故本公司在此时确认一项应收款。

对于燃气安装工程，此类合同在工程开始前订立。鉴于燃气安装工程业务具有数量多、发生频繁、合同金额较小、施工工期短等特点，本公司采用简易办法确认燃气安装工程业务收入，对当期完工开具结算单的工程项目确认收入，对当期未完工的工程项目不确认收入。本公司在合同签订时预收全部合同约定款项，本公司将收到的交易金额确认为一项合同负债，直至工程项目完工开具结算单。收入确认时间与收款的时间之间通常不超过一年，所以与客户之间的燃气安装工程合同不包含重大的融资成分。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781,321,935.88 元，其中：

781,321,935.88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本年度作为出租人相关损益情况列示如下：

项 目	金 额
融资租赁：	
销售损益	
租赁投资净额的融资收益	
与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	
租赁收入	407,407.41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78,566.06	3,335,314.94
教育费附加	2,929,546.03	1,838,507.53
资源税	11,111.40	11,992.98
房产税	350,155.19	467,280.30
土地使用税	623,549.22	753,829.44
车船使用税	33,793.27	33,968.19
印花税	3,904,263.37	2,601,679.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53,218.95	1,225,817.98
合计	15,084,203.49	10,268,390.38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872,442.37	17,459,559.12
营销费	9,258,058.89	6,547,649.67
折旧摊销	2,457,847.00	2,327,843.01
业务招待费	1,052,799.81	1,173,818.35
修理费	3,198,331.42	1,573,559.57
运输费	597,522.33	667,826.79
水电气费	442,494.01	398,030.12
检测费	19,198.68	19,112.46
其他	446,741.90	294,004.24
合计	36,345,436.41	30,461,403.33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0,139,232.55	103,834,008.15
折旧	9,409,629.35	8,140,098.29
办公费	13,511,185.27	9,967,884.32
业务招待费	7,709,976.50	6,569,979.01
审计咨询费	5,275,425.33	2,873,552.74
租赁费	5,417,497.09	3,374,092.95
摊销	2,501,838.68	2,128,970.85
修理费	4,588,445.24	3,127,587.24
保险费	1,823,445.07	1,509,877.21
残保金	831,056.68	406,221.73
服务费	722,763.17	687,717.74

其他	1,381,169.11	6,707,126.40
合计	173,311,664.04	149,327,116.6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9,012,712.17	32,385,528.60
减：利息收入	15,869,449.22	13,214,962.57
手续费	2,049,889.22	1,956,758.18
合计	25,193,152.17	21,127,324.21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中本年度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为 238,791.06 元。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政府补助		
燃气管网城市配套费	5,665,985.58	5,381,160.85
增值税退税	4,350,206.68	1,985,062.55
应急救援基地补贴专项资金	33,109.33	
上市扶持基金		500,000.00
失业稳岗补贴	527,479.04	49,865.40
养老保险退回		
奖励扶持资金	5,241,500.00	
新郑煤改气项目资金补助	108,072.31	120,255.24
其他	10,307.45	19,274.92
见习补贴	394,580.00	237,490.00
二、管道迁建补偿		
从递延收益转入的迁建补偿	2,316,178.16	2,203,808.23
合计	18,647,418.55	10,496,917.19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24,127.98	4,489,902.7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817,679.98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324,127.98	9,307,582.75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606,786.61	3,667,266.4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498,777.78	4,522,998.5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7,105,564.39	8,190,264.97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36,294.98	205,670.85
其中：固定资产	15,300.00	205,670.85
合计	36,294.98	205,670.85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84,210.59		684,210.5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84,210.59		684,210.5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罚没收入	254,647.26	247,530.81	254,647.26
赔偿收入	1,011,558.18	481,186.26	1,011,558.18
盘盈利得	54,365.66	42,691.30	54,365.66
监护费	188,679.23	227,698.12	188,679.23
其他	273,396.88	220,679.79	273,396.88
合计	2,466,857.80	1,219,786.28	2,466,857.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0,927.18	1,276,789.41	110,927.1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0,927.18		110,927.1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35,416.93	5,011,500.00	135,416.93
其他	52,032.06	996,809.04	52,032.06
合计	298,376.17	7,285,098.45	298,376.17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3,807,266.23	143,060,597.03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45,011.21	-19,556,070.74
合计	169,462,255.02	123,504,526.2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67,077,087.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1,769,271.8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7,184,941.5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81,031.9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339,905.8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54,116.8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73,167.79
所得税费用	169,462,255.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6,315,048.13	11,826,661.22
银行利息收入	15,869,449.22	13,214,962.57
其他营业外收入及暂收往来款	24,872,957.47	1,177,094.98
合计	47,057,454.82	26,218,718.7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支付额	50,734,394.15	44,784,516.68
支付的往来款	6,141,998.73	1,897,734.25
银行手续费	2,049,889.22	1,956,758.18
其他暂付款		
营业外支出	139,916.93	6,008,743.04
合计	59,066,199.03	54,647,752.1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管道迁建补偿	8,642,462.71	4,162,089.91
合计	8,642,462.71	4,162,089.9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费用	1,572,735.60	1,961,280.40
合计	1,572,735.60	1,961,280.4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97,614,832.23	421,126,996.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7,105,564.39	8,190,264.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7,487,916.73	110,990,073.07
使用权资产摊销	3,728,154.10	1,113,523.86
无形资产摊销	31,852,592.47	14,103,756.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51,067.04	51,067.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294.98	-205,670.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3,283.4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012,712.17	32,385,528.6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24,127.98	-9,307,582.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70,048.00	-16,660,603.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315,059.21	-2,837,763.1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130,545.29	-82,313,718.37
递延收益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16,178.16	-8,238,055.52
专项储备的减少	3,601,004.07	3,186,294.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271,333.90	-171,589,362.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022,949.19	348,062,753.9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0,022,685.26	648,057,501.5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确认使用权资产的租赁	4,808,695.05	2,512,382.26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95,383,975.70	1,167,121,923.7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67,121,923.71	546,821,855.0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262,051.99	620,300,068.6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7,172,235.29
其中：长葛市麟觉能源有限公司	5,600,000.00
尉氏县万发能源有限公司	54,600,000.00
长葛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16,972,235.29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9,073,855.65
其中：长葛市麟觉能源有限公司	1,077,375.01
尉氏县万发能源有限公司	10,972,170.97
长葛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37,024,309.67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长葛市麟觉能源有限公司	
尉氏县万发能源有限公司	
长葛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8,098,379.64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95,383,975.70	1,167,121,923.71

其中：库存现金	479,358.38	410,657.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94,904,617.32	1,166,711,265.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5,383,975.70	1,167,121,923.7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345,554.21	履约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1,537,391.78	业务保证金
存货	3,311,946.41	账户冻结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应收账款		
豫南燃气的净资产	717,001,204.66	质押借款
合计	734,196,097.06	/

其他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豫南燃气的下设分公司存在银行账户长期不操作造成账户冻结 3,208,444.41 元；由于诉讼财产保全造成 103,502.00 元被冻结，该诉讼已于 2022 年 8 月结案，账户已于 2023 年 2 月解冻。

本公司持有河南省豫南燃气有限公司 100% 股权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股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价值为 717,001,204.66 元。详见附注七、45 长期借款。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燃气管网城市配套费	2,500,000.00	递延收益	5,665,985.58
新郑煤改气项目资金补助		递延收益	108,072.31
应急救援基地补贴专项资金	1,986,560.00	递延收益	33,109.33
增值税退税	4,350,206.68	其他收益	4,350,206.68
奖励扶持资金	5,241,500.00	其他收益	5,241,500.00
失业稳岗补贴	527,479.04	其他收益	527,479.04
见习补贴	394,580.00	其他收益	394,580.00
其他	10,307.45	其他收益	10,307.45
合计	15,010,633.17		16,331,240.3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麟觉能源	2022年4月1日	5,600,000.00	100.00	购买	2022年4月1日	资产交割	36,973,434.92	718,009.85
尉氏万发	2022年5月26日	78,000,000.00	60.00	购买	2022年5月26日	资产交割	86,674,997.57	12,887,314.01

长葛蓝天	2022年6月20日	739,444,695.48	100.00	购买	2022年6月20日	资产交割	214,100,626.86	31,521,359.74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麟觉能源
--现金	5,6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5,6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35,305.5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764,694.48

合并成本	尉氏万发
--现金	78,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78,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4,832,309.91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3,167,690.09

合并成本	长葛蓝天
--现金	339,444,705.88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399,999,989.60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739,444,695.48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61,657,366.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77,787,329.48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公司购买麟觉能源 100%股权，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出具的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22) 第 12005 号），评估值为 5,610,825.67 元，确定购买价格为 5,600,000.00 元。

公司购买尉氏万发 60%股权，以 2022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出具的评估报告（豫盛元评报字(2022) 第 2-013 号），评估值为 131,725,948.52 元，确定购买价格为 78,000,000.00 元。

公司购买长葛蓝天 100%股权，以现金收购方式购买其 48%股权，按照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组织网络 2021 年 12 月竞价产生的 51%股权最高报价金额为基准，以摘牌价格折算 48%股权确定购买价格确定现金购买价格 339,444,705.88 元。长葛蓝天 52%股权的对价，共发行 32,154,34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每股价格为 12.44 元确定，确定购买价格为 399,999,989.60 元。评估值为 770,211,793.36 元，合计购买价格 739,444,695.48 元。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2021 年 12 月 16 日，公司与长葛市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宇龙实业”）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宇龙实业将其持有的长葛蓝天 48%股权转让给本公司；2022 年 1 月，公司召开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宇龙实业持有的长葛蓝天 52%的股权。2022 年 5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决议收购长葛蓝天剩余 52%股权，并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获得证监会的核准批复。2022 年 6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目的是收购长葛蓝天 100%股权，为了达到 100%股权，基于同一个商业目的，以整体达成一个商业结果为前提而进行的考虑的。本公司将两次收购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业务处理。本期收购长葛蓝天形成商誉金额 177,787,329.48 元。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麟觉能源		尉氏万发		长葛蓝天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39,775,336.44	39,761,284.59	245,049,395.42	117,542,215.51	757,674,943.77	132,678,884.89
货币资金	1,077,375.01	1,077,375.01	10,972,170.97	10,972,170.97	40,024,309.67	40,024,309.67
应收票据					1,473,200.00	1,473,200.00
应收款项					67,609.36	67,609.36
应收款项融资					21,820,755.10	21,820,755.10
预付账款	3,575,402.77	3,575,402.77	1,112,008.77	1,112,008.77	7,618,782.14	7,618,782.14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34,993,055.98	34,993,055.98	2,233,143.04	2,233,143.04	28,000,000.00	28,000,000.00
存货	107,034.08	107,034.08	8,034,245.18	8,013,790.05	2,381,024.96	2,375,158.45
其他流动资产					458,186.18	458,186.18
使用权资产					207,474.36	207,474.36
固定资产	22,295.00	8,243.15	70,062,558.96	90,933,536.79	37,401,891.05	28,610,299.25
在建工程			4,070,143.57	118,195.57	1,173,242.31	1,173,242.31
无形资产			148,143,087.43	3,737,332.82	616,897,790.58	699,190.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3.60	173.60	422,037.50	422,037.50	100,882.51	100,882.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795.55	49,795.55
负债：	38,940,030.92	38,936,517.96	153,662,212.23	121,785,417.25	196,017,577.77	39,768,563.05
借款						
应付款项			31,863,432.55	31,863,432.55	6,746,309.31	6,746,309.31
合同负债					27,777,443.55	27,777,443.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12.96		31,876,794.98		156,249,014.72	
预收账款	3,934,669.80	3,934,669.80	18,915,159.56	18,915,159.56		
应付职工薪酬			5,573.85	5,573.85	6,339.39	6,339.39

应交税费	1,848.16	1,848.16	-216,741.95	-216,741.95	2,565,220.64	2,565,220.64
其他应付款	35,000,000.00	35,000,000.00	71,217,993.24	71,217,993.24	64,952.49	64,952.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23,047.62	23,047.62
其他流动负债					2,499,969.92	2,499,969.92
租赁负债					85,280.13	85,280.13
净资产	835,305.52	824,766.63	91,387,183.19	-4,243,201.74	561,657,366.00	92,910,321.84
减：少数股东权益			36,554,873.28	-1,697,280.70		
取得的净资产	835,305.52	824,766.63	54,832,309.91	-2,545,921.04	561,657,366.00	92,910,321.84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河南省豫南燃气有限公司	河南省驻马店市	河南省驻马店市	天然气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蓝天新长燃气有限公司	河南省新乡市	河南省新乡市	天然气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蓝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驻马店市	河南省驻马店市	天然气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乡市东升燃气热力有限公司	河南省新乡市	河南省新乡市	燃气灶具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驻马店市豫南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河南省驻马店市	河南省驻马店市	工程设计		100.00	设立
河南蓝天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驻马店市	河南省驻马店市	仪表销售及检测维修		100.00	设立
河南卓成汽车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河南省郑州市	保险代理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新长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南省澄迈县	海南省澄迈县	批发业	100.00		设立
河南中晟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省驻马店市	河南省驻马店市	建筑安装业	100.00		设立
新郑蓝天燃气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河南省郑州市	天然气销售	100.00		设立
长葛市麟觉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许昌市	河南省许昌市	天然气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尉氏县万发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开封市	河南省开封市	天然气销售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葛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许昌市	河南省许昌市	天然气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河南卓成汽车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10.00	194,605.68	0.00	1,500,435.53
尉氏县万发能源有限公司	40.00	5,154,925.60	0.00	42,269,289.6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卓成保险	12,042,144.02	3,092,395.93	15,134,540.00	2,354,859.35	135,033.83	2,490,893.18	10,304,311.08	6,388,133.01	16,692,444.09	3,368,628.78	866,147.43	4,234,776.21
尉氏万发	20,229,988.97	222,084,924.18	242,314,913.15	105,946,436.81	30,694,232.08	136,640,668.89	22,351,367.90	222,097,827.40	244,369,350.42	121,786,417.29	31,916,794.98	153,703,212.2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卓成保险	8,705,437.62	1,946,056.74	4,107,531.48	3,310,391.20	9,703,824.84	2,438,886.15	2,438,886.15	5,399,511.17
尉氏万发	86,674,997.57	12,887,314.01	16,434,942.72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兴港燃气	河南省郑州市	河南省郑州市	天然气销售	29.00		权益法
驻马店储运	河南省驻马店市	河南省驻马店市	天然气设施安全相关业务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兴港燃气	驻马店储运	兴港燃气	驻马店储运
流动资产	154,650,982.62	73,809,450.12	136,946,422.71	45,844,131.84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9,952,121.44	190,254.54	95,425,108.94	5,071,084.36
非流动资产	270,736,830.62	280,785,983.50	237,219,177.73	230,827,969.89
资产合计	425,387,813.24	354,595,433.62	374,165,600.44	276,672,101.73
流动负债	119,987,886.60	92,052,350.96	90,219,543.33	22,345,455.09
非流动负债	89,821,000.75	168,187,333.40	64,525,400.00	164,000,000.00
负债合计	209,808,887.35	260,239,684.36	154,744,943.33	186,345,455.0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15,578,925.89	94,355,749.26	219,420,657.11	90,326,646.6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2,517,888.51	28,306,724.78	63,631,990.56	27,097,993.99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一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2,517,888.51	28,306,724.78	63,631,990.56	27,097,993.99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9,942,267.82	58,096,735.80	90,437,336.03	4,843,200.00
财务费用	3,919,972.07	4,039,276.65	15,124,909.58	345,596.64
所得税费用	108,126.07	1,514,890.33	5,434,467.64	115,198.88
净利润	3,919,972.07	4,039,276.65	15,124,909.58	345,596.6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919,972.07	4,039,276.65	15,124,909.58	345,596.6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2,152,857.26		3,018,946.86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力求减少各种风险对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市场风险**(1) 外汇风险**

本公司业务均在中国境内，以人民币结算，因此外汇风险较低。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附注七、32 和附注七、45）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①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②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③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④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外借款	增加 1%	-7,600,000.00	-7,600,000.00	-8,380,000.00	-8,380,000.00
对外借款	减少 1%	7,600,000.00	7,600,000.00	8,380,000.00	8,380,000.00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而风险。

2、信用风险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大部分的应收账款都在信用期内，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收回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的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非循环贷款额度 0.00 万元，本公司能够通过合理的筹资安排以解决营运资金不足。

于资产负债表日，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610,806,208.33			610,806,208.33
应付账款	368,657,855.30			368,657,855.30
其他应付款	78,482,863.59			78,482,863.59
租赁负债		2,905,691.80		2,905,691.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161,921.95			31,161,921.95
长期借款		122,000,000.00		122,000,000.00
合计	1,089,108,849.17	124,905,691.80		1,214,014,540.97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761,010,166.66			761,010,166.66
应付账款	321,577,933.25			321,577,933.25
其他应付款	55,064,790.79			55,064,790.79
租赁负债		1,508,779.13		1,508,779.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265,483.46			24,265,483.46
长期借款		55,074,784.72		55,074,784.72
合计	1,161,918,374.16	56,583,563.85		1,218,501,938.01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57,412,542.29		57,412,542.29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7,412,542.29		57,412,542.29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应收款项融资	38,358,346.67	现金流量折现法	贴现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河南蓝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驻马店市	投资管理	111,700.00	49.19	49.1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河南蓝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9.19% 的股份，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河南蓝天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河南蓝天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河南蓝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8.48% 股权。本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李新华，其持有河南蓝天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7% 股权，同时直接持有本公司 6.75% 股份。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郑州航空港兴港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驻马店市天然气储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河南蓝天茶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董监高担任其高管
长葛市联丰不锈钢有限公司	董监高的任职企业
长葛市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或间接持股 5% 及以上的股东
驻马店市中原大酒店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董监高担任其高管
河南蓝天大苏山酒店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董监高担任其高管
河南蓝天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驻马店中油销售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河南蓝天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控股股东
王伟娜、王英杰	持有子公司股权 10% 及以上的自然人士
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副总经理等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上述其他关联方披露与本公司存在交易行为的关联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河南蓝天茶业有限公司	采购茶叶	967,649.00			1,044,634.51
驻马店市中原大酒店有限公司	住宿费用	528,832.00			419,972.78
驻马店市天然气储运有限公司	储气成本	19,834,250.00			
河南蓝天大苏山酒店有限公司	住宿费用	7,629.00			13,198.00
郑州航空港兴港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代输服务	594,877.78			
合计		21,933,237.78			1,477,805.2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郑州航空港兴港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30,622,382.16	17,939,189.94
河南蓝天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安装服务		882,978.87
长葛市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10,603.33	
长葛市联丰不锈钢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3,273,325.66	
长葛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注1)	销售天然气	112,006,098.08	202,410,926.37
尉氏县万发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824,829.91	
长葛市麟觉能源有限公司(注2)	销售天然气	399,290.08	2,201,913.32
驻马店市中原大酒店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492,039.21	380,676.42
驻马店市天然气储运有限公司	提供检测服务	4,976.64	2,450.50
驻马店中油销售有限公司	提供检测服务	1,093.57	534.65
合计		147,634,638.64	202,410,926.3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由于长葛蓝天新能源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作为本集团关联方，故披露其2021年度相关的关联交易。

注2：由于长葛市麟觉能源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1日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作为本集团关联方。故披露其2021年度相关的关联交易。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驻马店市中原大酒店有限公司	房产	1,006,678.34	669,491.00			1,500,237.66	1,199,311.85	89,703.86		1,446,237.92	
河南蓝天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	127,200.00	120,000.00								
蓝天集团	房产	80,761.90	76,190.49			29,740.95		9,626.07		77,880.89	
长葛宇龙	房产	70,104.76				251,619.05		4,382.10			
合计：		1,284,745.00	865,681.48			1,781,597.66	1,199,311.85	103,712.03		1,524,118.8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河南蓝天新长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5/21	2023/5/16	否
河南省豫南燃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9/16	2022/9/16	是
河南省豫南燃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9/27	2022/9/27	是
河南省豫南燃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12/1	2024/11/30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新华和王威	55,000,000.00	2017/8/31	2025/12/21	否
河南蓝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李新华、王威	3,000,000.00	2014/4/25	2022/2/5	是
河南蓝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李新华、王威	1,000,000.00	2013/11/28	2022/1/29	是
河南蓝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李新华、王威	1,000,000.00	2013/2/5	2022/2/5	是
河南蓝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李新华、王威	500,000.00	2013/7/24	2022/2/5	是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1/5/18	2024/5/18	否
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9/14	2025/9/14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68.60	313.4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驻马店市中原大酒店有限公司	82,617.83	4,130.89	137,586.67	6,879.33
预付款项	河南蓝天茶业有限公司	73,347.00		155,456.00	
预付款项	长葛市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70,104.76			
合计		226,069.59	4,130.89	293,042.67	6,879.33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河南蓝天茶业有限公司	42,188.00	26,748.00
应付账款	驻马店市天然气储运有限公司	19,834,250.00	
合同负债	河南蓝天置业有限公司		1,193,862.91
合同负债	郑州航空港兴港燃气有限公司	202,070.54	760,879.58
合同负债	驻马店市中原大酒店有限公司	66,440.39	51,144.99
合同负债	长葛市联丰不锈钢有限公司	275,585.91	
合同负债	长葛市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151.17	
其他应付款	王伟娜、王英杰	34,605,744.37	
合计		55,030,430.38	2,032,635.48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5、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2023年2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河南蓝天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本次拟发行可转债的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87,000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用于特定投资项目以及偿还借款。		
重要的对外投资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948,563,4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六次会议，批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494,856,340.00 元。另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股本 197,942,536.00 股，总股本将增加至 692,798,876.00 股。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三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三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天然气业务、工程安装业务和其他。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主要产品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天然气销售和代输、燃气管道安装和其他。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天然气业务	工程安装业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4,328,705,692.51	349,683,405.86	191,918,750.54	116,607,655.07	4,753,700,193.84
对外交易收入	4,328,705,692.51	349,683,405.86	75,311,095.47		4,753,700,193.84
分部间交易收入			116,607,655.07	116,607,655.07	
分部营业收入合计					
调节项目：					
主营业务成本	3,590,663,512.43	130,077,962.19	91,917,349.36	59,899,414.75	3,752,759,409.23
分部营业利润	773,777,504.39	28,031,421.10	19,807,920.45	56,708,240.32	764,908,605.62
调节项目：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信用减值利得					
资产处置收益					
报表营业利润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报表利润总额					
补充信息：					
折旧					
摊销					
分部资产	5,688,912,128.48	459,564,200.03	155,684,293.41	56,708,240.32	6,247,452,381.60
分部负债	2,314,800,020.57	186,995,192.69	40,273,037.19		2,542,068,250.45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内	77,971,965.13
1 年以内小计	77,971,965.13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7,971,965.1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组合 1	61,580,056.01	78.98			61,580,056.01					
组合 2	16,391,909.12	21.02	819,595.46	5.00	15,572,313.66	39,827,849.14	27.29	2,038,801.17	5.12	37,789,047.97
合计	77,971,965.13	/	819,595.46	/	77,152,369.67	39,827,849.14	/	2,038,801.17	/	37,789,047.9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2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2	16,391,909.12	819,595.46	5.00
合计	16,391,909.12	819,595.46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038,801.17		1,219,205.71			819,595.46
合计	2,038,801.17		1,219,205.71			819,595.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蓝天新长燃气有限公司	20,916,759.37	26.83	

新郑蓝天燃气有限公司	16,355,539.61	20.98	
禹州市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12,368,571.97	15.86	618,428.60
河南省豫南燃气有限公司驻马店分公司	10,075,526.72	12.92	
河南省豫南燃气有限公司平舆分公司	3,076,446.62	3.95	
合计	62,792,844.29	80.54	618,428.60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66,033,667.25	365,368,250.00
合计	466,033,667.25	365,368,25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组合 1	103,500,000.00
组合 2	17,755.00
1 年以内小计	103,517,755.00
1 至 2 年	304,505,000.00
2 至 3 年	29,705,000.00
3 至 4 年	17,005,000.00
4 至 5 年	2,029,000.00
5 年以上	9,305,000.00
合计	466,066,755.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河南省豫南燃气有限公司	329,000,000.00	279,000,000.00
河南蓝天新长燃气有限公司	82,000,000.00	82,000,000.00
尉氏县万发能源有限公司	51,000,000.00	0.00
河南中晟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	1,500,000.00
国网河南长葛市供电公司和尚桥镇供电所	24,000.00	24,000.00
合计	466,024,000.00	362,524,00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49,750.00	21,000.00		170,750.0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49,750.00	149,750.00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87.75	-138,550.00		-137,662.2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887.75	32,200.00		33,087.7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 2	170,750.00		137,662.25			33,087.75
合计	170,750.00		137,662.25			33,087.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省豫南燃气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29,000,000.00	1年以内 1-2年	70.59	
河南蓝天新长燃气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82,000,000.00	1-2年 2-3年	17.59	
尉氏县万发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51,000,000.00	1年以内	10.94	
河南中晟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4,000,000.00	1年以内 1-2年	0.86	
国网河南长葛市供电公司和尚桥镇供电所	押金和保证金	24,000.00	4-5年	0.01	19,200.00
合计	/	466,024,000.00	/	99.99	19,200.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89,132,375.06		1,789,132,375.06	966,087,679.58		966,087,679.5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0,824,613.29		90,824,613.29	90,729,984.56		90,729,984.56
合计	1,879,956,988.35		1,879,956,988.35	1,056,817,664.14		1,056,817,664.1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省豫南燃气有限公司	438,080,078.43			438,080,078.43		
河南蓝天新长燃气有限公司	308,287,601.15			308,287,601.15		
河南蓝天汽车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河南汽车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9,720,000.00			9,720,000.00		
海南新长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新郑蓝天燃气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长葛蓝天新能源有限公司		739,444,695.48		739,444,695.48		
长葛市麟觉能源有限公司		5,600,000.00		5,600,000.00		
尉氏县万发能源有限公司		78,000,000.00		78,0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966,087,679.58	823,044,695.48		1,789,132,375.0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融资租赁：

销售损益

租赁投资净额的融资收益

与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

租赁收入

407,407.41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5,000,000.00	1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24,127.98	4,489,902.7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7,540.8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60,100.28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27,324,127.98	105,232,462.20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09,578.3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331,240.39	附注七、67 其他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11,376.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45,048.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8,865.14	
合计	15,998,281.3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24	1.24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75	1.20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国喜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3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